



《“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政策梳理》

教务处
2020年1月

目 录

政策梳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节选.....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节选.....	3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4
关于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公示公告.....	20
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	65
关于确认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通知.....	74
关于做好首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	76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监督管理办法（试行）》.....	80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 年）》.....	82
关于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师资培训方案的公示公告.....	92
关于确认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第二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通知.....	99
关于扩大 1+X 证书制度试点规模有关事项的通知.....	101
关于做好第二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	103
关于推进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	107
《“1+X”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座谈会议纪要》.....	115
关于在院校实施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成本上限设置方案的公示	119
关于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第三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公示公告.....	121
关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和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信息平台试运行工作的通知.....	127

政策梳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节选

1996年9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总则第八条规定“实施职业教育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同国家制定的职业分类和职业等级标准相适应，实施学历制度、培训制度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节选

2018年12月29日印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八章第六十九条规定：“国家确定职业分类，对规定的职业制定职业技能标准，实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由经备案的考核鉴定机构负责对劳动者实施职业技能考核鉴定。”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国发〔2019〕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现将《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国务院

2019年1月24日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是两种不同教育类型，具有同等重要地位。改革开放以来，职业教育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框架全面建成，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社会吸引力不断增强，具备了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诸多有利条件和良好工作基础。随着我国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调整不断加快，各行各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越来越紧迫，职业教育重要地位和作用越来越凸显。但是，与发达国家相比，与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教育强国的要求相比，我国职业教育还存在着体系建设不够完善、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建设有待加强、制度标准不够健全、企业参与办学的动力不足、有利于技术技能人才成长的配套政策尚待完善、办学和人才培养质量水平参差不齐等问题，到了必须下大力气抓好的时候。没有职

业教育现代化就没有教育现代化。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制定本实施方案。

总体要求与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职业教育摆在教育改革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中更加突出的位置。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服务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需要，对接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优化学校、专业布局，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和育人机制改革，以促进就业和适应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鼓励和支持社会各界特别是企业积极支持职业教育，着力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经过 5—10 年左右时间，职业教育基本完成由政府举办为主向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的格局转变，由追求规模扩张向提高质量转变，由参照普通教育办学模式向企业社会参与、专业特色鲜明的类型教育转变，大幅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提供优质人才资源支撑。

具体指标：到 2022 年，职业院校教学条件基本达标，一大批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向应用型转变，建设 50 所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 150 个骨干专业（群）。建成覆盖大部分行业领域、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中国职业教育标准体系。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积极性有较大提升，培育数以万计的产教融合型企业，打造一批优秀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推动建设 300 个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

地。职业院校实践性教学课时原则上占总课时一半以上，顶岗实习时间一般为6个月。“双师型”教师（同时具备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能力的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超过一半，分专业建设一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从2019年开始，在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启动“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以下称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

一、完善国家职业教育制度体系

（一）健全国家职业教育制度框架。

把握好正确的改革方向，按照“管好两端、规范中间、书证融通、办学多元”的原则，严把教学标准和毕业学生质量标准两个关口。将标准化建设作为统领职业教育发展的突破口，完善职业教育体系，为服务现代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发展和职业教育现代化提供制度保障与人才支持。建立健全学校设置、师资队伍、教学教材、信息化建设、安全设施等办学标准，引领职业教育服务发展、促进就业创业。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完善评价机制，规范人才培养全过程。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健全多元化办学格局，推动企业深度参与协同育人，扶持鼓励企业和社会力量参与举办各类职业教育。推进资历框架建设，探索实现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互通衔接。

（二）提高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水平。

优化教育结构，把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作为普及高中阶段

教育和建设中国特色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基础，保持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使绝大多数城乡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改善中等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加强省级统筹，建好办好一批县域职教中心，重点支持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每个地（市、州、盟）原则上至少建设一所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需要的中等职业学校。指导各地优化中等职业学校布局结构，科学配置并做大做强职业教育资源。加大对民族地区、贫困地区和残疾人职业教育的政策、金融支持力度，落实职业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办好内地少数民族中职班。完善招生机制，建立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统一招生平台，精准服务区域发展需求。积极招收初高中毕业未升学学生、退役军人、退役运动员、下岗职工、返乡农民工等接受中等职业教育；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为广大农村培养以新型职业农民为主体的农村实用人才。发挥中等职业学校作用，帮助部分学业困难学生按规定在职业学校完成义务教育，并接受部分职业技能学习。

鼓励中等职业学校联合中小学开展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将动手实践内容纳入中小学相关课程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三）推进高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把发展高等职业教育作为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和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的重要方式，使城乡新增劳动力更多接受高等教育。高等职业学校要培养服务区域发展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重点服务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技术研发和产

品升级，加强社区教育和终身学习服务。建立“职教高考”制度，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招生办法，提高生源质量，为学生接受高等职业教育提供多种入学方式和学习方式。在学前教育、护理、养老服务、健康服务、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扩大对初中毕业生实行中高职贯通培养的招生规模。启动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一批引领改革、支撑发展、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高等职业学校和骨干专业（群）。根据高等学校设置制度规定，将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纳入高等学校序列。

（四）完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

完善学历教育与培训并重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渠道。发展以职业需求为导向、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以产学研用结合为途径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加强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鼓励有条件的普通高校开办应用技术类型专业或课程。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制定中国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等免试入学政策，探索长学制培养高端技术技能人才。服务军民融合发展，把军队相关的职业教育纳入国家职业教育大体系，共同做好面向现役军人的教育培训，支持其在服役期间取得多类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提升技术技能水平。落实好定向培养直招士官政策，推动地方院校与军队院校有效对接，推动优质职业教育资源向军事人才培养开放，建立军地网络教育资源共享机制。制订具体政策办法，支持适合的退

役军人进入职业院校和普通本科高校接受教育和培训，鼓励支持设立退役军人教育培训集团（联盟），推动退役、培训、就业有机衔接，为促进退役军人特别是退役士兵就业创业作出贡献。

二、构建职业教育国家标准

（五）完善教育教学相关标准。

发挥标准在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中的基础性作用。按照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的要求，完善中等、高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规范职业院校设置；实施教师和校长专业标准，提升职业院校教学管理和教学实践能力。持续更新并推进专业目录、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顶岗实习标准、实训条件建设标准（仪器设备配备规范）建设和在职业院校落地实施。巩固和发展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联合行业制定国家教学标准、职业院校依据标准自主制订人才培养方案的工作格局。

（六）启动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

深化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模式改革，借鉴国际职业教育培训普遍做法，制订工作方案和具体管理办法，启动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试点工作要进一步发挥好学历证书作用，夯实学生可持续发展基础，鼓励职业院校学生在获得学历证书的同时，积极取得多类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拓展就业创业本领，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教育行政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分别负责管理监督考核院校外、院校内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实施（技工院

校内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组织制定职业标准，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依照职业标准牵头组织开发教学等相关标准。院校内培训可面向社会人群，院校外培训也可面向在校学生。各类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具有同等效力，持有证书人员享受同等待遇。院校内实施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分为初级、中级、高级，是职业技能水平的凭证，反映职业活动和个人职业生涯发展所需要的综合能力。

（七）开展高质量职业培训。

落实职业院校实施学历教育与培训并举的法定职责，按照育训结合、长短结合、内外结合的要求，面向在校学生和全体社会成员开展职业培训。自 2019 年开始，围绕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职业院校在 10 个左右技术技能人才紧缺领域大力开展职业培训。引导行业企业深度参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促进职业院校加强专业建设、深化课程改革、增强实训内容、提高师资水平，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各级政府要积极支持职业培训，行政部门要简政放权并履行好监管职责，相关下属机构要优化服务，对于违规收取费用的要严肃处理。畅通技术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鼓励其持续获得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职业培训证书，引导和支持企业等用人单位落实相关待遇。对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按规定落实职业培训补贴政策。

（八）实现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和转换。

加快推进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建设，从 2019 年开始，探索建立职业教育个人学习账号，实现学习成果可追溯、可查询、可转换。有序开展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所体现的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和转换，为技术技能人才持续成长拓宽通道。职业院校对取得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社会成员，支持其根据证书等级和类别免修部分课程，在完成规定内容学习后依法依规取得学历证书。对接受职业院校学历教育并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在参加相应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试时，可免试部分内容。从 2019 年起，在有条件的地区 and 高校探索实施试点工作，制定符合国情的国家资历框架。

三、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双元”育人

（九）坚持知行合一、工学结合。

借鉴“双元制”等模式，总结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试点经验，校企共同研究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教学标准和教学内容，强化学生实习实训。健全专业设置定期评估机制，强化地方引导本区域职业院校优化专业设置的职责，原则上每 5 年修订 1 次职业院校专业目录，学校依据目录灵活自主设置专业，每年调整 1 次专业。健全专业教学资源库，建立共建共享平台的资源认证标准和交易机制，进一步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遴选认定一大批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建设一大批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的国家规划教材，倡导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开发信息化资源。每 3 年修订 1 次教材，其中

专业教材随信息技术发展和产业升级情况及时动态更新。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发展需求，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改进教学方式方法，推进虚拟工厂等网络学习空间建设和普遍应用。

（十）推动校企全面加强深度合作。

职业院校应当根据自身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主动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学校积极为企业提供所需的课程、师资等资源，企业应当依法履行实施职业教育的义务，利用资本、技术、知识、设施、设备和管理等要素参与校企合作，促进人力资源开发。校企合作中，学校可从中获得智力、专利、教育、劳务等报酬，具体分配由学校按规定自行处理。在开展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基础上，建立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对进入目录的产教融合型企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并按规定落实相关税收政策。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条件的，可按投资额一定比例抵免该企业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厚植企业承担职业教育责任的社会环境，推动职业院校和行业企业形成命运共同体。

（十一）打造一批高水平实训基地。

加大政策引导力度，充分调动各方面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积极性，带动各级政府、企业和职业院校建设一批资源共享，集实践教学、社会培训、企业真实生产和社会技术服务于一体的高水平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面向先进制造业等

技术技能人才紧缺领域，统筹多种资源，建设若干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推动开放共享，辐射区域内学校和企业；鼓励职业院校建设或校企共建一批校内实训基地，提升重点专业建设和校企合作育人水平。积极吸引企业和社会力量参与，指导各地各校借鉴德国、日本、瑞士等国家经验，探索创新实训基地运营模式。提高实训基地规划、管理水平，为社会公众、职业院校在校生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企业提升人力资源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十二）多措并举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

从2019年起，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相关专业教师原则上从具有3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并具有高职以上学历的人员中公开招聘，特殊高技能人才（含具有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人员）可适当放宽学历要求，2020年起基本不再从应届毕业生中招聘。加强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建设，优化结构布局，引导一批高水平工科学学校举办职业技术师范教育。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建立100个“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教师每年至少1个月在企业或实训基地实训，落实教师5年一周期的全员轮训制度。探索组建高水平、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教师分工协作进行模块化教学。定期组织选派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赴国外研修访学。在职业院校实行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以直接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建立健全职业院校自主聘任兼职教师的办法，推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和职业院校

教师双向流动。职业院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所得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

四、建设多元办学格局

（十三）推动企业和社会力量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

各级政府部门要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职能转变，由注重“办”职业教育向“管理与服务”过渡。政府主要负责规划战略、制定政策、依法依规监管。发挥企业重要办学主体作用，鼓励有条件的企业特别是大企业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各级人民政府可按规定给予适当支持。完善企业经营管理和技术人员与学校领导、骨干教师相互兼职兼薪制度。2020年初步建成300个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带动中小企业参与。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培训，鼓励发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职业院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建立公开透明规范的民办职业教育准入、审批制度，探索民办职业教育负面清单制度，建立健全退出机制。

（十四）做优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

职业教育包括职业学校教育和职业培训，职业院校和应用型本科高校按照国家教学标准和规定职责完成教学任务和职业技能人才培养。同时，也必须调动社会力量，补充校园不足，助力校园办学。能够依据国家有关法规和职业标准、教学标准完成的职业技能培训，要更多通过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以下简称培训评价组织）等参与实施。政府通过放宽准入，严格末端监督执法，严格控制数量，扶优、扶大、扶强，保证培训质量和学生能力水平。要按照在已成熟的品

牌中遴选一批、在成长中的品牌中培育一批、在有需要但还没有建立项目的领域中规划一批的原则，以社会化机制公开招募并择优遴选培训评价组织，优先从制订过国家职业标准并完成标准教材编写，具有专家、师资团队、资金实力和 5 年以上优秀培训业绩的机构中选择。培训评价组织应对接职业标准，与国际先进标准接轨，按有关规定开发职业技能等级标准，负责实施职业技能考核、评价和证书发放。政府部门要加强监管，防止出现乱培训、滥发证现象。行业协会要积极配合政府，为培训评价组织提供好服务环境支持，不得以任何方式收取费用或干预企业办学行为。

五、完善技术技能人才保障政策

（十五）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水平。

支持技术技能人才凭技能提升待遇，鼓励企业职务职级晋升和工资分配向关键岗位、生产一线岗位和紧缺急需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倾斜。建立国家技术技能大师库，鼓励技术技能大师建立大师工作室，并按规定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支持技术技能大师到职业院校担任兼职教师，参与国家重大工程项目联合攻关。积极推动职业院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逐步提高技术技能人才特别是技术工人收入水平和地位。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招用人员不得歧视职业院校毕业生。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适时组织清理调整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政策，推动形成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加大对职业院校参加有关技能大赛成绩突出毕业生的表彰奖励力度。办好职业教育活动周和世界青年技能日宣传活动，深入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劳模进校园”、“优秀职校生校园分享”等活动，宣传展示大国工匠、能工巧匠和高素质劳动者的事迹和形象，培育和传承好工匠精神。

（十六）健全经费投入机制。

各级政府要建立与办学规模、培养成本、办学质量等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地方政府要按规定制定并落实职业院校生均经费标准或公用经费标准。在保障教育合理投入的同时，优化教育支出结构，新增教育经费要向职业教育倾斜。鼓励社会力量捐资、出资兴办职业教育，拓宽办学筹资渠道。进一步完善中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各地中等职业学校生均财政拨款水平可适当高于当地普通高中。各地在继续巩固落实好高等职业教育生均财政拨款水平达到 12000 元的基础上，根据发展需要和财力可能逐步提高拨款水平。组织实施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产教融合工程等。经费投入要进一步突出改革导向，支持校企合作，注重向中西部、贫困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进一步扩大职业院校助学金覆盖面，完善补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对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倾斜政策，健全职业教育奖学金制度。

六、加强职业教育办学质量督导评价

（十七）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质量评价和督导评估制度。

以学习者的职业道德、技术技能水平和就业质量，以及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为核心，建立职业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定期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有关工作进行“双随机、一公开”的抽查和监督，从 2019 年起，对培训评价组织行为和职业院校培训质量进行监测和评估。实施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制度，报告向社会公开。完善政府、行业、企业、职业院校等共同参与的质量评价机制，积极支持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估，将考核结果作为政策支持、绩效考核、表彰奖励的重要依据。完善职业教育督导评估办法，建立职业教育定期督导评估和专项督导评估制度，落实督导报告、公报、约谈、限期整改、奖惩等制度。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定期听取职业教育督导评估情况汇报。

（十八）支持组建国家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

为把握正确的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方向，创新我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模式，提出重大政策研究建议，参与起草、制订国家职业教育法律法规，开展重大改革调研，提供各种咨询意见，进一步提高政府决策科学化水平，规划并审议职业教育标准等，在政府指导下组建国家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成员包括政府人员、职业教育专家、行业企业专家、管理专家、职业教育研究人员、中华职业教育社等团体和社会各方面热心职业教育的人士。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听取咨询机构提出的意见建议并鼓励社会和民间智库参与。政府可以委托国家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作为第三方，对全国职业院校、普通高校、校企合作企业、培训评价组织的教育管理、教学质量、办学方式模式、师资培养、学生职业

技能提升等情况，进行指导、考核、评估等。

七、做好改革组织实施工作

（十九）加强党对职业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项要求，保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正确方向。要充分发挥党组织在职业院校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牢牢把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将党建工作与学校事业发展同部署、同落实、同考评。指导职业院校上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实施好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推进职业教育领域“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努力实现职业技能和职业精神培养高度融合。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有效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学校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和学生会组织建设，汇聚每一位师生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十）完善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

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由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财政、农业农村、国资、税务、扶贫等单位组成，国务院分管教育工作的副总理担任召集人。联席会议统筹协调全国职业教育工作，研究协调解决工作中重大问题，听取国家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等方面的意见建议，部署实施职业教育改革创新重大事项，每年

召开两次会议，各成员单位就有关工作情况向联席会议报告。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职业教育工作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宏观管理，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分别负责有关的职业教育工作。各成员单位要加强沟通协调，做好相关政策配套衔接，在国家和区域战略规划、重大项目安排、经费投入、企业办学、人力资源开发等方面形成政策合力。推动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为职业教育改革创新提供重要的制度保障。

关于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公示公告

(职教所〔2019〕67号)

2018年9月,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受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委托,发布了《关于招募职业技能培训组织的公告》(教职所〔2018〕144号),招募期间共收到243家单位提交的514份有效申请。经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对社会有关单位的申报材料进行论证,确定了首批参与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5家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其开发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标准(见附件)。为接受社会监督,现予以公示公告。

公示期:2019年3月26日至3月31日

联系人: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黄玉屏、黄洋

联系电话:010-58556712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4号富盛大厦1座16层

邮政编码:100029

附件:1.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

2.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节选)

2.2 Web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2.3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附件 1:

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

序号	培训评价组织名称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称
1	廊坊市中科建筑产业化创新研究中心（中国建设教育协会人才评价中心）	建筑信息模型（BIM）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	北京中物联物流采购培训中心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	中国社会福利与养老服务协会 北京中福长者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	北京中车行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汽车运用与维修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智能新能源汽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附件 2:

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节选）

2-2 :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2-3 :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2019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2-2: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说 明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积极推动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进一步完善计算机软件行业技术标准体系，为技术技能人才教育和培训提供科学、规范的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依据当前计算机软件行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在实施工业和信息化人才培养工程 Web 前端开发专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项目的基础上，在教育部的指导下，组织有关专家，编写了《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以下简称“标准”）。本标准以客观反映现阶段软件开发和互联网行业技术发展水平及其对从业人员的能力要求为目标，明确了具有本专业职业技能的人员的工作领域、工作任务、技能要求和知识要求。本标准采用功能分析法进行编写，遵循了有关技术规程的要求，既体现了以专业活动为导向、以专业技能为核心的特点，又保证了标准体例的规范化，同时，模块化的结构也使其具有根据技术发展进行调整的灵活性和实用性，以符合培训和评价工作不断发展的需要。本标准将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分为初、中、高三个等级，其中高级证书持有者具有复杂网页设计开发能力和网站架构设计规划能力；中级证书持有者具有动态网页设计开发能力；初级证书持有者具有静态网页开发能力。

本标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组织编写，参加编写审订工作的主要人员有谭志彬、顾乃杰、朱卫东、何山、龚玉涵、贾振洋、吴善超、罗东阳、朱立、高飞、徐旭、骆彬彬、任远、杨亨冉等，在此表示感谢。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2019年3月

1 职业技能概况

1.1 名称

Web 前端开发

1.2 职业技能定义

利用 HTML、CSS、JavaScript、网页开发框架等专业知识、方法和工具将产品 UI 设计稿实现成网站的技能。

1.3 职业技能等级

本职业技能共设三个等级，分别为：初级、中级、高级。

1.4 环境

室内，常温。

1.5 职业技能特征

具有较强的逻辑思维能力，拥有良好的编写代码习惯，沟通能力强，具有运用色彩搭配、点线面布局来设计较好用户体验网站页面的能力。

1.6 基本文化程度

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历）。

1.7 职业技能培训要求

1.7.1 培训课时

初级职业技能培训时间不少于 96 标准课时；中级职业技能培训时间不少于 224 标准课时（含初级培训课时）；高级职业技能培训时间不少于 320 标准课时（含初级培训课时和中级培训课时）。

1.7.2 培训教师

企业在职工程师、双师型教师、院校教师。

1.7.3 培训场所设备

计算机、移动终端、服务器、网络交换机、路由器等。

2 教材

每个级别分别配套有《Web 前端开发》（工业和信息化人才培养工程系列丛书，1+X 证书制度试点培训用书）教材上、下两册，共有 6 本教材。教材与本标准对应，是实施培训的参考依据。

3 考核方式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初、中、高三个级别的考核方式为闭卷考试，采用上机考试形式。考试包括理论考试和实操考试两部分。

理论考试试卷满分 100 分，共 50 道试题，其中单选题 30 道，多选题 15 道，判断题 5 道；实操考试试卷满分 100 分，试卷含 3-5 道实践性试题，试题形式包括案例分析、软件代码编码或是网页效果呈现等。理论考试与实操考试合格标准均为 60 分，两部分考试成绩均合格的学员可以获得相应级别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 标准主要特点

本标准的开发遵循了整体性、规范性、实用性、可操作性等原则。

本标准的开发，充分考虑到了 Web 前端开发从业人员的职业发展路径与成长路径，以职业素养、职业技能、知识水平为主要框架结构，设计了 HTML 基础及 HTML5 标签、CSS 及 CSS3 应用、JavaScript 基本语法与高级编程、ES6 标准、

数据库应用、项目模块化开发、各种复杂的交互与优化等知识和能力等模块。面向的主要岗位包括网页设计、网页制作、响应式页面搭建、移动网页制作与设计、网站搭建（门户（行业）网站、交易类网站、企事业网站、娱乐性质网站）、网站规划与设计等。

本标准的核心内容，来源于社会对 Web 前端开发职业活动质量的要求，是衡量从业者（包括正在接受教育与培训的准从业者）胜任 Web 前端开发工作的基本尺度和规范，能够反映当下时期内 Web 前端开发职业教育的人才培养质量规格。

5 职业素养要求

类别	内容
职业道德	自觉遵守中国软件行业基本公约。
	有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观念和意识，自觉抵制各种违反知识产权保护法规的行为。
	能自觉遵守企业规章制度与产品开发保密制度。
	遵守有关隐私信息的政策和规程，保护客户隐私。
合作意识	具有积极协助配合同事完成开发任务的意识。
	讲诚信，坚决反对各种弄虚作假现象，对已经承诺的事，要保证做到。
	能够与项目组人员沟通协调，确定自己的开发任务，理解团队开发任务。
质量意识	遵循从软件需求分析到软件验收完成整个软件生命周期的标准规范。
	执行和遵守软件开发所需的方法、时间进度、制度控制和相关软件开发事项。
	能够根据产品经理和主管的要求修改完善软件，提高代码质量。

	开发过程应遵循企业标准，应依据需求说明书客观地验证软件开发产品。
服务意识	能够与客户和主管及时沟通前端开发任务需求和项目进度状况。
	能及时收集用户反馈，提升前端开发成果的实用性、易用性。
学习意识	能自觉跟踪前端开发技术发展动态，积极参与各种技术交流、技术培训和继续教育活动。
	依据文档编制规范，自觉学习，提高程序编写文档的规范性、准确性和易读性。
	学习标准和操作规范，提高对所使用的软件和相关文档的理解能力，以及对这些软件和文档将要应用的环境的理解能力。
	善于总结开发工作经验，不断提高在合理的时间内以合理的费用创建安全、可靠和高质量软件的能力。

6 操作规范

Web 前端开发中应遵循以下操作规范：

(1) GB/T 8567-2006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

(2) GB/T 30971-2014 软件工程 用于互联网的推荐实践 网站工程、网站管理和网站生存周期。

7 标准开发的主要方法

标准开发主要采用的方法是功能分析法。

功能分析法是从职业最顶层的大目标（工作领域）出发，逐层确立中目标、小目标（工作任务/职业技能，或称单元/要素），然后根据达到目标（完成职业单元、职业要素）所需的知识、技能以及其他相关能力的要求，确立标准的范围、内容和程度。它以目标为中心，强调实现目标需要具备的手段（知识、方法、工具、技能及其他相关要求）以及实现目标需达到的水平要求。功能分析法步骤如下：

(1) 明确某一职业领域的“工作领域”；

- (2) 分解出这些工作领域的“工作任务”；
- (3) 把工作任务进一步分解为“次一级功能(sub-functions)”，直到不能再分时，次级功能就被称为标准中的“职业技能”；
- (4) 分析职业技能所关联的“技能要求”和“知识要求”。

在结构上，本职业技能标准包括五个要素：

- (1) 工作领域：这是职业技能标准按照工作职责大目标划分后形成的单位；
- (2) 工作任务：这是职业技能标准的基本组成单位，某一工作任务可以看作是对某一主要工作内容或应完成功能的概括；
- (3) 职业技能：是工作任务的基本组成单位，可以看作是对具有相对独立价值的某一次级功能所要求能力的描述；
- (4) 技能要求：即每项能力要素所应达到的操作水平。技能要求在语义内容上一般包括所应达到的操作结果，以及判断操作是否达到所要求结果的评判标准；
- (5) 知识要求：阐明具有每项技能所应掌握、了解的知识。

8 Web 前端开发（初级）

8.1 培训学时：96 学时。

8.2 衔接中职专业：通信技术、电子与信息技术、电子技术应用、计算机应用。

8.3 衔接高职专业：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信息管理、软件技术、软件与信息服务。

8.4 接续本科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

8.5 培养目标：围绕互联网⁺、新兴技术行业带来的 Web 前端开发技术技能人才需求，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人文素养，掌握 Web 前端开发基础知识，具备静态网页设计、开发、调试、维护等能力，能从事 Web 前端软件编码、软件测试、软件技术服务等工作的初级技术技能人才。

8.6 就业方向：主要面向各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等的信息化数字化部门，从事静态网页制作、响应式页面搭建等工作，根据视觉和交互原型要求实现网站页面和交互效果。

8.7 主要职业能力：

- (1) 具有前端开发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
- (2) 具备静态网站设计与制作能力。

8.8 核心课程与实习实训：

① 核心课程:Web 页面制作基础、HTML5 开发基础与应用、轻量级前端框架、JavaScript 程序设计等；

② 实习实训:线上实训方式，与项目实例相结合的教学方法，学生通过在线编程环境，完成静态网页制作、专题栏目的静态宣传页（二级网页）制作、动画效果制作等实际项目。

8.9 能力标准与知识要求：

工作领域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	技能要求	知识要求
静态网站搭建	1-1 静态网页开发	1-1-1 能使用 HTML 制作静态网页	1-1-1-S1 能使用 HTML 文本标签、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 1-1-1-S2 能使用创建表格表单功能搭建静态网页	1-1-1-K1 掌握 HTML 文本标签、头部标记功能 1-1-1-K2 掌握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功能
		1-1-2 能使用 CSS 设计页面样式	1-1-2-S3 能使用 CSS 开发网页样式 1-1-2-S4 能使用 CSS 美化网页样式 1-1-2-S5 能正确运用 Hack 原理实现 CSS 中的样式效果	1-1-2-K3 掌握 CSS 的选择器、单位、字体样式、文本样式、颜色、背景功能 1-1-2-K4 掌握 CSS 的区块、网页布局属性的功能
		1-1-3 能使用 JavaScript 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1-1-3-S6 能使用 JavaScript 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1-1-3-S7 能正确选择数据类型、设置变量，能使用运算等基础语言和内置函数实现数据交互 1-1-3-S8 能正确使用 JavaScript 对象和 DOM 编程实现交互效果页面	1-1-3-K5 掌握 JavaScript 基础语言、函数、面向对象的功能
		1-1-4 能使用 jQuery 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1-1-4-S9 能使用 jQuery 选择器、jQuery 中的 DOM 操作、滚动、图表布局、文字处理及 UI 等插件、jQuery 事件和动画等功能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1-1-4-K6 掌握 jQuery 中选择、插件、事件和动画的功能
	1-2 静态网页美化	1-2-1 能使用 CSS3 新特性开发页面样式	1-2-1-S1 能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边框特性、颜色、字体功能美化网页	1-2-1-K1 了解 CSS3 新增选择器边框新特性、新增颜色、字体的功能
		1-2-2 能使用 HTML 标签美化页面	1-2-2-S2 能使用 HTML 文本标签、图像、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及 iframe 框架等功能美化网页	1-2-2-K2 理解并掌握 HTML 文本标签、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等功能的使用方法
	动态网站搭建	1-3 动态网页开发	1-3-1 能使用 CSS3 新特性开发动态页面样式	1-3-1-S1 能使用 CSS3 特性、动画效果、多列布局以及弹性布局开发动态网页

移动端静态网站开发	1-4 移动端静态网页开发	1-4-1 能使用 HTML5 制作移动端静态网页	1-4-1-S1 能使用 HTML5 新增语义化元素、页面增强元素与属性及多媒体元素等功能进行移动端页面开发	1-4-1-K1 了解 HTML5 新增全局属性、结构化与页面增强、表单标签、多媒体元素的使用方法
		1-4-2 能使用 CSS3 新特性开发页面样式	1-4-2-S2 能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边框特性、颜色、字体功能设计网页	1-4-1-K2 了解 CSS3 选择器、边框特性、颜色、字体的功能
		1-4-3 能使用 JavaScript 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1-4-3-S3 能使用 JavaScript OOP、原型链、常用设计模式等原生的方式开发网页	1-4-1-K3 了解 JavaScript OOP、原型链、常用设计模式等原生方式开发网页的功能
	1-5 移动端静态网页美化	1-5-1 能使用 HTML5 美化静态网页	1-5-1-S1 能使用 HTML5 新增语义化元素、页面增强元素与属性及多媒体元素等功能美化页面	1-5-1-K1 了解 HTML5 新增全局属性、结构化与页面增强、表单标签、多媒体元素的使用方法
		1-5-2 能使用 CSS3 新特性美化静态页面	1-5-1-S2 能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边框特性、颜色、字体功能美化网页	1-5-1-K2 了解 CSS3 选择器、边框特性、颜色、字体的功能

9 Web 前端开发（中级）

9.1 培训学时：224 学时。

9.2 衔接中职专业：通信技术、电子与信息技术、电子技术应用、计算机应用。

9.3 衔接高职专业：移动互联应用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信息管理、软件技术、软件与信息服务、移动应用开发、智能产品开发。

9.4 接续本科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

9.5 培养目标：围绕互联网+、新兴技术行业带来的 Web 前端开发、移动端开发技术技能人才需求，以企业用人为主导

向，以岗位技能和综合素质为核心，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人文素养，掌握 Web 前后端数据交互、响应式开发等知识，具备动态网页设计、开发、调试、维护等能力，能从事 Web 前端软件编程、软件测试、软件技术服务、智能终端界面开发等工作的中级技术技能人才。

9.6 就业方向：主要面向 IT 互联网企业、互联网转型的传统型企业事业单位、政府部门等的软件研发、软件测试、系统运维部门，从事网站规划与建设、网站开发与维护、关系型数据库开发管理等工作，根据网站开发需求，编制并实施解决方案。

9.7 主要职业能力：

- (1) 具有前端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
- (2) 具备网站规划与建设能力；
- (3) 具备关系型数据库设计与管理能力；
- (4) 具备网站响应式开发能力；
- (5) 具备数据交互能力。

9.8 核心课程与实习实训：

(1) 核心课程：MySQL 数据库基础与应用、PHP 技术与应用、Web 前后端数据交互技术、响应式开发技术、网站项目实战等课程；

(2) 实习实训：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实训方式，与项目实例相结合的教学方法，以面向门户网站、交易类网站、企事业单位网站、娱乐性质网站的规划与建设、开发与维护、关系

型数据库开发与管理等为实训项目内容，配备一定量的企业实际项目。

9.9 能力标准与知识要求：

工作领域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	技能要求	知识要求
静态网站搭建	2-1 静态网页开发	2-1-1 能熟练使用 HTML 编写静态网页	2-1-1-S1 能熟练使用 HTML 文本标签、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功能搭建静态网页	2-1-1-K1 掌握并熟练应用 HTML 文本标签、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功能
		2-1-2 能使用 CSS 设计网站页面样式	2-1-2-S2 能熟练使用 CSS 设计网页样式 2-1-2-S3 能熟练使用 CSS 美化网页样式 2-1-2-S4 能熟练使用 Hack 原理实现 CSS 中的样式效果	2-1-2-K2 掌握 CSS 的选择器、单位、字体样式、文本样式颜色、背景的使用方法 2-1-2-K3 掌握 CSS 的区块、网页布局属性的使用方法
		2-1-3 能使用 JavaScript 开发网站交互效果页面	2-1-3-S5 能熟练使用 JavaScript 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2-1-3-S6 能熟练使用运算等基础语言和内置函数实现数据交互 2-1-3-S7 能熟练使用 JavaScript 对象和 DOM 编程实现交互效果页面	2-1-3-K4 掌握 JavaScript 基础语言、函数、面向对象功能的使用方法
		2-1-4 能使用 jQuery 开发网站交互效果页面	2-1-4-S8 能熟练使用 jQuery 选择器、jQuery 中的 DOM 操作、滚动、图表、布局、文字处理及 UI 等插件、jQuery 事件和动画等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2-1-4-K5 掌握 jQuery 中选择、插件、事件和动画功能的使用方法
		2-1-5 能使用 Bootstrap 前端框架开发页面	2-1-5-S9 能使用 Bootstrap 栅格系统、基本样式、组件、LESS 和 SASS 插件、Bootstrap 定制及优化、Bootstrap 内核解码开发响应式页面	2-1-5-K6 掌握 Bootstrap 布局、组件、基本样式、插件、组件的使用方法
2-静态网页美化	2-2-1 能使用 CSS3 新特性美化网站页面样式和结构	2-2-1-S1 能熟练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边框特性、颜色、字体、盒阴影、页面背景特性、盒模型、功能美化网页	2-2-1-K1 掌握 CSS3 选择器在器中插入各种盒子模型、背景样式使用方法	
	2-2-2 能运用 HTML 各种标签美化原有静态网页	2-2-2-S2 能熟练使用 HTML 文本标签、图像、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及 iframe 框架等功能美化网页	2-2-2-K2 掌握 HTML 在网页中嵌入多媒体、使用框架结构、网页中使用表格创建表单的使用方法	
动态网站搭建	2-3 动态网页开发	2-3-1 能使用 CSS3 新特性设计网站页面样式和结构	2-3-1-S1 能熟练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背景、盒模型、渐变、多列布局等属性开发动态网页	2-3-1-K1 掌握 CSS3 特性、动画效果、多列布局以及弹性布局的使用方法

		2-3-2 能运用 MySQL 数据库进行基本的数据管理工作	2-3-2-S2 能使用 MySQL 基本操作进行数据管理	2-3-2-K2 掌握 MySQL 中创建表、设置约束、设置自增型字段、表结构的复制、修改表、修改字段、修改约束条件、修改表名、删除表、数据的插入/修改/查询/存储、触发器、事务、视图的使用方法
		2-3-3 能使用 PHP 制作动态网页	2-3-3-S3 能熟练使用 PHP 的编码技术操作 Mysql 数据库，进行动态网站开发。 2-3-3-S4 能使用 Session 的操作、Cookie 的操作开发动态网站	2-3-3-K3 掌握 PHP 的基础操作、数组函数、面向对象、基本语法、数据类型、数据输出、编码规范、常量、变量、PHP 运算符、数据类型转换、条件判断语句、循环控制语句、跳转语句和终止语句、一维数组、二维数组、遍历与输出数组、函数、PHP 操作 MySQL 数据库、管理 MySQL 数据库中数据的使用方法
		2-3-4 能根据 RESTful API 规范设计可用的 API	2-3-4-S5 能根据 HTTP 协议方法定义操作，能使用 API 进行数据筛选支持大型二进制资源的部分响应与后端进行交互	2-3-4-K4 掌握基本的 API 设计方法
		2-3-5 能使 Ajax 创建动态网页	2-3-5-S6 熟练使用 Ajax 中的 XML、JSON 数据格式与网站后端进行数据交互	2-3-5-K5 掌握 Ajax 技术，实现异步刷新，异步获取数据的使用方法
		2-3-6 能使用 Laravel 框架构建动态网站	2-3-6-S7 能熟练使用 Laravel 的路由、控制器、Blade 模板、前端组件构建动态网站	2-3-6-K6 掌握 Laravel 框架构建动态网站的使用方法
移动端静态网站开发	2-4 移动端静态网页开发	2-4-1 能熟练使用 HTML5 编写移动端静态网页	2-4-1-S1 能熟练使用 HTML5 新增语义化元素、页面增强元素与属性及多媒体元素等功能开发移动端页面	2-4-1-K1 掌握 HTML5 新增全局属性、结构化与页面增强、表单标签、多媒体元素的使用方法
		2-4-2 能运用 CSS3 特性设计网站页面样式和结构	2-4-2-S2 能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边框特性、新增颜色、字体、盒阴影、背景特性、盒模型、渐变功能设计移动端静态网页	2-4-2-K2 掌握 CSS3 选择器、边框特性、颜色、字体、盒阴影、背景特性、盒模型、渐变功能的使用方法

		2-4-3 能使用 JavaScript 开发网站交互效果页面	2-4-3-S3 能熟练使用 JavaScript 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2-4-3-S4 能熟练使用运算等基础语言和内置函数实现数据交互 2-4-3-S5 能熟练使用 JavaScript 对象和 DOM 编程实现交互效果页面	2-4-3-K3 掌握 JavaScript 基础语言、函数、面向对象功能的使用方法
		2-4-4 能使用 Bootstrap 前端框架开发页面	2-4-4-S6 能使用 Bootstrap 栅格系统、基本样式、组件、Less 和 Sass 插件、Bootstrap 定制及优化、Bootstrap 内核解码开发响应式页面	2-4-4-K4 掌握 Bootstrap 布局、组件、基本样式、插件、组件的使用方法
	2-5 移动端态网页美化	2-5-1 能熟练使用 HTML5 编写静态网页	2-5-1-S1 能熟练使用 HTML5 新增语义化元素、页面增强元素与属性及多媒体元素等功能美化页面	2-5-1-K1 理解 HTML5 新增全局属性、结构化与页面增强、表单标签、多媒体元素的使用方法
		2-5-2 能使用 CSS3 新特性改变网站页面样式和结构	2-5-2-S2 能熟练使用 CSS3 的选择器盒模型、过渡、动画等属性美化网页 2-5-2-S3 使用 em/rem/vw/vh 等单位开发移动端网页，达到美化网页的效果	2-5-2-K2 掌握 CSS3 选择器在页面中插入、各种盒子模型、背景样式使用方法
移动端动态网站开发	2-动态网页开发	2-6-1 能使用 MySQL 数据库进行基本的数据管理工作	2-6-1-S1 能使用 MySQL 基本操作进行数据管理	2-6-1-K1 掌握 MySQL 中创建表、设置约束、设置自增型字段、表结构的复制、修改表、修改字段、修改约束条件、修改表名、删除表、数据的插入/修改/查询/存储、触发器、事务、视图的使用方法
		2-6-2 能使用 PHP 制作动态网页	2-6-2-S2 能熟练使用 PHP 的编码技术操作 MySQL 数据库，进行动态网站开发。 2-6-2-S3 能使用 Session 的操作、Cookie 的操作开发动态网站	2-6-2-K2 掌握 PHP 的基础操作、数组函数、面向对象、基本语法、数据类型、数据输出、编码规范、常量、变量、PHP 运算符、数据类型转换、条件判断语句、循环控制语句、跳转语句和终止语句、一维数组、二维数组、遍历与输出数组、函数、PHP 操作 MySQL 数据库、管理 MySQL 数据库中数据的使用方法
		2-6-3 能使用 Ajax 创建动态网页	2-6-3-S4 能熟练使用 Ajax 的 XML、JSON 数据格式与网站后端进行数据交互	2-6-3-K3 掌握 Ajax 技术，实现异步刷新，异步获取数据的使用方法

10 Web 前端开发（高级）

10.1 培训学时：320 学时。

10.2 衔接中职专业：通信技术、电子与信息技术、电子技术应用、计算机应用。

10.3 衔接高职专业：移动互联应用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信息管理、软件技术、软件与信息服务、移动应用开发、智能产品开发。

10.4 接续本科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

10.5 培养目标：围绕互联网+、新兴技术行业带来的 Web 前端开发、移动端开发技术技能人才需求，以企业用人为导向，以岗位技能和综合素质为核心，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人文素养，掌握 Web 前端框架应用、性能优化与自动化技术等知识，具备前端架构、移动智能终端开发、组件化开发 等能力，能从事 Web 前端架构设计、技术选型、组件化等工作的高级技术技能人才。

10.6 就业方向：主要面向 IT 互联网企业、互联网转型的传统型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等的软件研发、软件测试、系统运维部门，从事前端架构设计、移动端项目开发、智能设备前端开发、组件和类库编写等工作，根据网站开发需求，进行架构设计并管理实施解决方案。

10.7 主要职业能力：

(1) 具有前端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

- (2) 具备前端架构设计能力；
- (3) 具备移动端开发能力；
- (4) 具备前端组件化能力；
- (5) 具备网站性能优化能力。

10.8 核心课程与实习实训：

(1) 核心课程：前端高效开发框架技术与应用、性能优化与自动化技术、移动 Web 设计与开发等；

(2) 实习实训：结合线上线下学习平台与项目实例相结合的教学方法，以前端架构设计、移动前端项目开发、智能设备前端开发、组件和类库的编写等为实训项目内容，同时可以为成绩优秀的学员提供企业实习机会。

10.9 能力标准与知识要求：

工作领域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	技能要求	知识要求
静态网站搭建	3-1 静态网页开发	3-1-1 能熟练使用 HTML 开发静态网页	3-1-1-S1 能结合其他编程语言，综合运用 HTML 文本标签、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等功能搭建静态网页	3-1-1-K1 掌握 HTML 文本标签、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与其它编程语言的综合使用方法
		3-1-2 能熟练使用 CSS 开发网站页面样式	3-1-2-S2 能熟练使用 CSS 开发网页样式，能正确解决 CSS 编程过程中的问题	3-1-2-K2 掌握 CSS 基本属性、选择器、单位、字体样式、文本样式、颜色、背景、区块、网页布局属性的使用方法
		3-1-3 能熟练使用 JavaScript 开发网站交互效果页面	3-1-3-S3 能熟练使用 JavaScript 开发交互效果网页，能正确解决 JavaScript 编程过程中的问题	3-1-3-K3 掌握 JavaScript 基础语言、函数、面向对象功能的知识
		3-1-4 能利用 Query 进行交互效果优化	3-1-4-S4 能熟练使用 jQuery 开发交互网页，能正确解决在 jQuery 编程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3-1-4-K4 掌握 jQuery 中选择、插件、事件和动画功能的使用方法
		3-1-5 能使用 bootstrap 定制和优化响应式页面	3-1-5-S5 能熟练使用 Bootstrap 开发响应式网页，并能解决在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1-5-K5 掌握 Bootstrap 布局、组件 Sass 功能的使用方法
	3-2 静态网页美化	3-2-1 能使用 SS3 新特性优化页面样式	3-2-1-S1 能熟练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边框特性、颜色、字体、盒阴影、背景特性、盒模型、渐变、过渡、多列布局、弹性布局等功能并能解决应用中的问题	3-2-1-K1 掌握使用 CSS3 功能解决优化过程中兼容性问题的方法
	3-2 静态网页美化	3-2-2 能运用 HTML 各种标签美化原有静态网页	3-2-2-S2 能熟练使用 HTML 文本标签、图像、头部标记、页面创建超链接、创建表格表单及iframe 框架等功能美化静态网页并解决出现的问题	3-2-2-K2 掌握使用 HTML 在网页中嵌入多媒体、使用框架结构、网页中使用表格创建表单等知识以及使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动态网站 搭建	3-3 动态网页 开发	3-3-1 能熟练使用CSS3特性调整页面属性	3-3-1-S1 能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边框、颜色、文本效果、字体、盒阴影、背景、盒模型、渐变、过渡、动画、多列布局、弹性布局等特性开发动态网页，并解决动态网页优化问题	3-3-1-K1 掌握 CSS3 新增特性、CSS3 动画效果、多列布局以及弹性布局知识
		3-3-2 能熟练使用MySQL数据库进行数据管理	3-3-2-S2 能使用 MySQL 创建表、设置约束、设置自增型字段表结构的复制、修改表、修改字段、修改约束条件、修改表名、删除表、数据的插入/修改/查询/存储、触发器、事务、视图等功能，解决数据管理应用中出现的的问题	3-3-2-K2 掌握 MySQL 中创建、修改、删除表等数据基本操作方法及应用中出现问题问题的解决方法
		3-3-3 能熟练使用 PHP 制作动态网页	3-3-3-S3 能熟练使用 PHP 的编码技术操作 MySQL 数据库，进行动态网站开发 3-3-3-S4 能熟练使用 Session 的操作、Cookie 的操作开发动态网站	3-3-3-K3 掌握 PHP 基本语法、数据类型、数据输出、编码规范、常量、变量、PHP 运算符、数据类型转换、条件判断语句、循环控制语句、跳转语句和终止语句、一维数组、二维数组、遍历与输出数组、函数、PHP 操作 MySQL 数据库、管理 MySQL 数据库中的数据、Session 的操作、Cookie 的操作等功能，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问题的解决方法
		3-3-4 能运用API设计原则，设计可用、易用、可维护的 API	3-3-4-S5 能使用 Restful API 设计跨平台跨语言的数据接口	3-3-4-K4 掌握使用API设计原则设计可用、易用、可维护 API 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问题的解决方法
		3-3-5 能熟练使用 Ajax 创建动态网页	3-3-5-S6 能使用 Ajax 的 XML、JSON 数据格式、JSONP 跨域等功能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的问题	3-3-5-K5 掌握 Ajax 进行数据交互的使用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问题的解决方法
		3-3-6 能熟练使用 Laravel 框架构建动态网	3-3-6-S7 能使用 Laravel 的路由控制器、Blade 模板、前端组件等功能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的问题	3-3-6-K6 掌握 Laravel 框架构建动态网站的使用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问题的解决方法

		3-4-1 能使用ES6新规范构建前端程序	3-4-1-S1 能使用 ES6 基础语法、代码组织构建前端程序并解决在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4-1-K1 掌握使ES6新规范构建前端程序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4 架构设计	3-4-2 能使用 Node.js 构建高性能服务器端环境	3-4-2-S2 能使用 Node.js 的异步编程、异步 IO，包管理以及模块构建高性能服务器端环境，并解决在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4-2-K2 掌握使用 Node.js 构建高性能服务器端环境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4-2-S3 能使用 Node.js Web 应用框架 Express 构建网站			3-4-2-K3 掌握设置中间件来响应 HTTP 请求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4-3 能掌握 Vue 前端框架并完成组件封装		3-4-3-S4 能使用 Vue 组件、工程化工具、路由、Vuex 状态管理以及 UI 库进行组件封装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4-3-K4 掌握 Vue 渐进式框架进行网站架构设计的使用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网站性能优化	3-5 性能优化	3-5-1 能熟练进行 HTML、CSS 代码结构优化	3-5-1-S1 能熟练使用语义化、代码规范、去掉无意义字符等优化方式进行网页代码结构的优化	3-5-1-K1 握使用 HTML、CSS 进行代码结构优化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5-2 能进行图片资源优化	3-5-2-S2 能通过对图片的压缩、优化、加载的方式实现网站图片资源优化	3-5-2-K2 掌握对图片资源优化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5-3 能进行前端资源加载优化	3-5-3-S3 能使用 HTTP 缓存、预加载技术实现前端资源加载优化	3-5-3-K3 掌握前端资源加载优化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5-4 能熟练使用 Webpack 分析项目结构，并将 JavaScript 模块及其他浏览器不能直接运行的拓展语言打包为合适的格式以供浏览器使用	3-5-4 -S4 能熟练使用 Webpack 的 Output 出口 Plugin 插件、Module 模块技术打包网站资源	3-5-4-K4 掌握 Webpack 打包的基本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移动端静态网站开发		3-6-1 能够利用 HTML5 进行移动端静态网页优化	3-6-1-S1 能熟练使用 HTML5 新增语义化元素、页面增强元素与属性及多媒体元素等功能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6-1-K1 掌握 HTML5 新增全局属性、结构化与页面增强、表单标签、多媒体元素开发静态网站的知识，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6 移动端静态网页开发	3-6-2 能运用 CSS3 新特性调整页面属性	3-6-2-S2 能熟练使用 CSS3 的选择器、背景特性、盒模型、多列布局、弹性布局等属性开发移动端网页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6-2-K2 掌握 CSS3 新特性、动画效果、2D、3D 功能知识，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6-3 能熟练使用 JavaScript 开发交互效果页面	3-6-3-S3 能熟练使用 JavaScript OOP、原型链、常用设计模式等功能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6-3-K3 掌握 JavaScript OOP 面向对象程序设计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6-4 能熟练使用 Bootstrap 前端框架进行快捷开发	3-6-4-S4 熟练使用 Bootstrap 栅格系统、基本样式、组件、Less 和 Sass、插件、Bootstrap 定制及优化、Bootstrap 内核解码等功能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6-4-K4 掌握 Bootstrap 开发 Web 应用程序和网站前端框架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6-5 能熟练使用 Canvas 绘制网页图表、动画等	3-6-5-S5 能熟练使用 Canvas 绘制功能美化网页，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6-5-K5 掌握使用 Canvas 绘制的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6-6 能熟练使用 SVG 描述二维矢量图形	3-6-6-S6 能熟练使用 SVG 可缩放矢量图形功能美化网页，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6-6-K6 掌握 SVG 可缩放矢量图形的使用方法，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6-7 能熟练使用 Less 实现静态网页的动态样式	3-6-7-S7 能使用 Less 语法进行网页美化，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6-7-K7 掌握 Less 语法知识，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7 移动端静态网页美化	3-7-1 能够利用 HTML5 进行静态网页美化	3-7-1-S1 能熟练使用 HTML5 新增语义化元素、页面增强元素与属性及多媒体元素等功能，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7-1-K1 掌握 HTML5 新增全局属性、结构化与页面增强、表单标签、多媒体元素开发静态网站的知识，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7-2 能运用 CSS3 新特性调整页面属性	3-7-2-S2 能使用 CSS3 的边框特性、颜色、字体、盒阴影、背景特性、渐变、过渡等属性美化移动端网页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7-2-K2 掌握解决 CSS3 新特性、动画效果、2D、3D 功能知识，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移动端动态网站开发	3-8 动态网页开发	3-8-1 能熟练使用 MySQL 数据库进行数据管理	3-8-1-S1 能熟练使用 MySQL 数据库创建表、设置约束、设置自增型字段、复制表结构、修改表、修改字段、修改约束条件、修改表名、删除表、插入/修改/查询/存储数据、触发器、事务、视图等功能进行数据管理，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8-1-K1 掌握使用 MySQL 中创建修改删除表、数据的基本操作进行数据管理的知识，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8-2 能熟练使用 PHP 制作动态网页	3-8-2-S2 能熟练使用 PHP 的编码技术操作 MySQL 数据库，进行动态网站开发 3-8-3-S3 能熟练使用 Session 的操作、Cookie 的操作开发动态网站	3-8-2-K2 掌握 PHP 基本语法、数据类型、数据输出、编码规范、常量、变量、PHP 运算符、数据类型转换、条件判断语句、循环控制语句、跳转语句和终止语句、一维数组、二维数组、遍历与输出数组、函数、PHP 操作 MySQL 数据库、管理 MySQL 数据库中的数据、Session 的操作、Cookie 的操作等功能和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8-3 能熟练使用 Ajax 创建动态网页	3-8-3-S4 能使用 Ajax 的 XML、JSON 数据格式、JSONP 跨域等功能创建动态网页，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8-3-K3 掌握 Ajax 进行数据交互的使用方法
		3-8-4 能熟练使用 Bootstrap 前端框架进行快速开发	3-8-4-S5 能使用 Bootstrap 的栅格系统、基本样式、组件、插件定制及优化等功能，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8-4-K4 掌握使用 Bootstrap 布局、组件、Sass 功能快捷开发前端框架的知识和解决应用出现问题的方法

		3-8-5 能熟练使用 jQuery Mobile 开发移动 Web 网站	3-8-5-S6 能熟练使用 jQuery Mobile 设计弹出框、设计侧滑面板、设计相册、设计九宫格、设计通讯录组建 Web 网站, 并解决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8-5-K5 掌握使用 jQuery Mobile 创建移动 Web 应用的方法, 并掌握应用中出现问题的解决方法
	3-9 架构设计	3-9-1 使用 ES6 新规范构建前端程序	3-9-1-S1 能使用 ES6 基础语法代码组织构建前端程序并解决在应用中出现的问题	3-9-1-K1 掌握使用 ES6 新规范构建前端程序的方法
		3-9-2 使用 Node.js 构建高性能服务器端环境	3-9-2-S2 能使用 Node.js 的交互模式、事件循环、函数路由构建高性能服务器端环境	3-9-2-K2 掌握使用 Node.js 构建高性能服务器端环境的方法
		3-9-3 能熟练使用 Vue 框架进行用户界面构建	3-9-3-S3 能使用 Vue 组件、Vue 工程化开发、Vue 路由、Vue 状态管理进行网站架构设计	3-9-3-K3 掌握使用 Vue 渐进式框架进行网站架构设计的方法
移动端性能优化	3-10 性能优化	3-10-1 能熟练进行 HTML、CSS 代码结构优化	3-10-1-S1 能熟练使用语义化、代码规范、去掉无意义字符等优化方式进行网页代码结构的优化	3-10-1-K 掌握使用 HTML、CSS 进行代码结构优化的知识
		3-10-2 能进行图片资源优化	3-10-2-S2 能对图片的压缩、加载的方式实现网站图片资源优化	3-10-2-K2 掌握对图片资源优化的方法
		3-10-3 能进行前端资源加载优化	3-10-3-S3 能使用 HTTP 缓存、预加载技术实现前端资源加载优化	3-10-3-K3 掌握前端资源加载优化的方法
		3-10-4 能熟练使用 Webpack 分析项目结构, 并将 JavaScript 模块及其他浏览器不能直接运行的拓展语言打包为合适的格式以供浏览器使用	3-10-4-S4 能熟练使用 Webpack 的 Output 出口、Plugin 插件、Module 模块技术打包网站资源	3-10-4-K4 掌握 Webpack 打包的基本方法

附件：名词解释

1.HTML：超文本标记语言，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应用。

2.CSS：层叠样式表(英文全称：Cascading Style Sheets),是一种用来表现HTML（标准通用标记语言的一个应用）或XML（标准通用标记语言的一个子集）等文件样式的语言，用于为 HTML 文档定义布局。

3.JavaScript：一种直译式脚本语言，其主要作用是在不与服务器交互的情况下修改HTML 页面内容，为网页添加各式各样的动态功能。Ecma 国际以 JavaScript 为基础制定了 ECMAScript 标准。

4.jQuery：是一个快速、简洁的 JavaScript 框架，是一个优秀的 JavaScript 代码库（或 JavaScript 框架）。

5.DOM：文档对象模型（Document Object Model，简称 DOM），是 W3C 组织推荐的处理可扩展标志语言的标准编程接口。

6.UI：即 User Interface（用户界面）的简称。泛指用户的操作界面，包含于移动 APP、网页、智能穿戴设备等。7.CSS3：是 CSS（层叠样式表）技术的升级版本，于 1999 年开始制订，2001 年 5 月 23 日 W3C 完成了 CSS3 的工作草案，主要包括盒子模型、列表、超链接方式、语言模块、背景和边框、文字特效、多栏布局等模块。

8.CSS hack: 通过在 CSS 样式中加入一些特殊的符号, 区别不同浏览器制作不同的 CSS 样式的设置, 解决浏览器显示网页特效不兼容性问题。

9.PHP: 超文本预处理器 (Hypertext Preprocessor), PHP 将程序嵌入到 HTML 文档中去执行, 是 Web 开发动态网页制作技术之一。

10.IFRAME: 是 HTML 标签, 作用是文档中的文档, 或者浮动的框架(FRAME)。

11.Html5: 万维网的核心语言, 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应用超文本标记语言 (HTML) 的第五次重大修改, 其主要目标是将互联网语义化, 以便更好地被人类和机器阅读, 并同时更好地支持网页中嵌入各种媒体。

12.OOP: 面向对象编程 (Object Oriented Programming, OOP, 面向对象程序设计) 是一种计算机编程架构。 13.Bootstrap: 是美国 Twitter 公司的设计师 Mark Otto 和Jacob Thornton 合作基于 HTML、CSS、JavaScript 开发的简洁、直观的前端开发框架, 使得 Web 开发更加快捷。14.Less: 是一种 CSS 预处理语言, 它扩充了 CSS 语言, 增加了诸如变量、混入、函数等功能, 让 CSS 更易维护, 方便制作主题和扩充。使用 CSS 的语法。15.Sass: Sass (Syntactically Awesome Style Sheets) 是一个相对新的编程语言, Sass 为 Web 前端开发定义一套新的语法规则和函数, 以加强和提升 CSS, Sass 的安装需要 Ruby 环境。

16.MySQL: 是一个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 由瑞典 MySQL AB 公司开发, 目前属于Oracle 旗下产品。17.API: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应用程序编程接口) 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 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 而无需访问源码, 也无需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18.HTTP: 超文本传输协议 (HTTP, HyperText Transfer Protocol) 是互联网上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网络协议。

19.RESTful: 表现层状态转化 (Representational State Transfer) 软件架构风格, 提供了一组设计原则和约束条件。20.Web:

(World Wide Web) 即全球广域网, 也称为万维网, 它是一种基于超文本和 HTTP 的、全球性的、动态交互的、跨平台的分布式信息系统。

21.Ajax: 即 “Asynchronous Javascript And XML” (异步 JavaScript 和 XML), 是指一种创建交互式网页应用的网页开发技术。

22.XML: 可扩展标记语言, 标准通用标记语言的子集, 是一种用于标记电子文件使其具有结构性的标记语言。

23.JSON: (JavaScript Object Notation, JS 对象简谱) 是一种轻量级的数据交换格式。

24.JSONP: (JSON with Padding)是 JSON 的一种“使用模式”, 可用于解决主流浏览器的跨域数据访问的问题。25.Laravel:

Laravel 是一套简洁、优雅的 PHP Web 开发框架(PHP Web Framework)。

26. **BLADE**: 快速搭建一个 Web 应用程序的开源框架。
27. **Session**: 会话, 指浏览器和服务器的交互。
28. **Cookie**: 有时也用其复数形式 **Cookies**, 指某些网站为了辨别用户身份、跟踪 session 而储存在用户本地终端上的数据 (通常经过加密)。
29. **jQuery Mobile**: 是 jQuery 框架的一个组件, 用于创建移动端 Web 应用的前端框架。
30. **ES6**: ECMAScript 语言规范第六版。ECMAScript 是一种由 Ecma 国际通过 ECMA-262 标准化的脚本程序设计语言, 是 JavaScript 的标准。
31. **Node.js**: 是 JavaScript 运行在服务端的平台。
32. **Express**: 是一个简洁而灵活的 node.js Web 应用框架。
33. **VUE**: 是一套构建用户界面的渐进式框架。
34. **Webpack**: 是一个模块打包工具, 将 Web 开发的各种资源打包压缩在指定的文件中。
35. **Canvas**: 画布, 是 HTML5 中新增的标签, 用于网页实时生成图像, 并且可以操作图像内容。
36. **SVG**: 可缩放矢量图形, 是基于可扩展标记语言 XML (标准通用标记语言的子集) 用于描述二维矢量图形的一种图形格式。

附件 2-3: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提出，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团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北京中物联物流采购培训中心、教育部高等学校物流管理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全国物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招商局物流集团、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顺丰速运、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上海海事大学、北京物资学院、北京交通大学、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北京电子科技职业学院、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任豪祥、郭肇明、刘亮、牛海东、黄有方、何明珂、施先亮、姜洪、马骏、曹家谋、吕亚君、李俊峰等。

声明：本标准的知识产权归属于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未经联合会同意，不得印刷、销售。任何组织、个人使用本标准开展认证、检测等活动应经联合会批准授权。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T/CFLP XXXX-201X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的能力要求等级、主要职责及职业能力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物流职业技能等级认证的考核与评估，物流从业人员的聘用、教育和职业培训可参照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8354 物流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GB/T 18354-2006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适用于本文件。

3.1

物品 goods

货物

经济与社会活动中实体流动的物质资料。

[GB/T 18354-2006，定义 2.1]

3.2

仓储 warehousing

利用仓库及相关设施设备进行物品的入库、存贮、出库的活动。

[GB/T 18354-2006, 定义 3.12]

3.3

配送 distribution

在经济合理区域范围内，根据客户要求，对物品进行拣选、加工、包装、分割、组配等作业，并按时送达指定地点的物流活动。

[GB/T 18354-2006, 定义 2.13]

3.4

运输 transportation

用专用运输设备将物品从一地点向另一地点运送。其中包括集货、分配、搬运、中转、装入、卸下、分散等一系列操作。

[GB/T 18354-2006, 定义 3.3]

3.5

供应链管理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对供应链涉及的全部活动进行计划、组织、协调与控制。

[GB/T 18354-2006, 定义 2.6]

4 职业技能等级划分与要求

4.1 等级划分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分为三个等级：初级、中级、高级。

4.2 主要职责

4.2.1 初级：主要职责是根据作业流程的规定，完成仓储、运输、信息处理、物流系统的使用和维护等作业。

4.2.2 中级：主要职责是根据业务管理的要求，对物流仓储、运输、信息处理、客户服务、外协资源管理、物流系统的使用和维护的运作实施监督和指导。

4.2.3 高级：主要职责是根据业务的需求，对物流仓储、运输、信息管理、客户服务、外协资源管理物流系统运营等资源和流程进行管理和优化。

4.3 面向对象

4.3.1 初级

1. 中职物流类专业毕业生（含在校应届毕业生）；
2. 中职非物流类专业毕业生经本级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者；
3. 高中及以上学历毕业且从事物流相关工作满 1 年以上（含 1 年）者。

4.3.2 中级

1. 高职物流类专业毕业生（含在校应届毕业生）；
2. 高职非物流类专业毕业生经本级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者；
3. 取得初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含 3 年），经本级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者；
4. 大专学历毕业且连续从事物流或相关工作 5 年以上者。

4.3.3 高级

1. 本科（含高职本科）物流类专业毕业生（含在校应届毕业生）；

2.本科（含高职本科）非物流类专业毕业生经本级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者

3.取得中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 年以上（含 5 年），经本级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者；

4.本科学历毕业且连续从事物流或相关工作 5 年以上者。

5 职业能力要求

5.1 一般要求

一般能力要求为所有级别人员都需要具备，见表 1。

表 1 一般要求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
职业道德与职业安全及环保认知	职业道德和服务意识认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解释职业道德的定义和意义 2. 能描述职业道德在组织管理和业务活动中作用及应用 3. 能解释服务意识在组织管理和业务活动中作用及应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职业道德的知识和应用 2. 服务意识的知识和应用
	职业安全与健康保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所在组织的安全和健康的要求和规定 2. 能识别工作场所的安全标志和危险源，能描述发生意外情况时的应急预案 3. 能描述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和预防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职业安全的知识和规定 2. 安全标志的知识和安全事故的处置流程 3. 职业病相关知识
	环境保护和节能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绿色物流的基本概念和意义 2. 能描述环境保护和节能处理在所在行业的作用和意义 3. 能描述所在组织在环境保护和节能处理上的要求与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绿色物流的知识 2. 环境保护和节能处理的知识
物流基础与行业认知	基本概念认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解释物流、供应链管理基本概念 2. 能描述物流与采购、供应链管理的区别与关系 3. 能描述物流企业的类型及其服务内容和流程 4. 能描述物流标准化和信息化对物流的作用和意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物流、供应链管理术语 2. 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基础知识 3. 物流标准化和信息化的知识
	组织环境认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所在组织的企业文化包含的内容 2. 能描述所在岗位、团队和部门的工作内容和职责 3. 能描述所在组织竞争对手和合作伙伴的市场情况和相互关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类型和企业文化的知识 2. 所在组织、部门和岗位信息 3. 所在组织战略目标、远景和市场定位 4. 所在组织合作伙伴和竞争对手的信息

	前沿 发展 与创 新认 知	1. 能描述最新物流业务模式和物流技术应用 2. 能描述物流行业发展现状和趋势 3. 能描述当前物流政策与法律法规对行业的影响	1. 物流行业前沿发展和创新知识 2. 物流相关的政策与法规
基本 管理 技能 应用	数字 应用 与办 公处 理	1. 能通过文本、图表、视听等不同渠道采集、解读、展示数据信息 2. 能撰写基本办公文书 3. 能使用办公软件进行文档、表单和演示文稿制作与打印，数据统计和分析，电子通讯与交流	1. 办公文书基础知识 2. 办公软件的使用方法
	自我 管 理、沟 通与 合作	1. 能描述自我管理的内容 2. 能使用多种方式进行自我介绍和团队介绍 3. 能描述与团队成员之间授权、合作和沟通的方法和实践案例	1. 自我管理的知识 2. 沟通和合作的方法与技巧
	管理 理论 与方 法应 用	1. 能描述管理理论在所在组织的应用 2. 能描述二八定律、SWOT 分析、PDCA 循环、矩阵分析、鱼骨图等管理工具的内容和应用案例	1. 基本管理知识 2. 基本管理方法和工具的知识

5.2 初级职业能力

初级职业能力要求见表 2。

表 2 初级职业能力要求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
物流市场开发与客户服务	市场信息收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物流市场信息收集的途径和方法 2. 能按要求对市场信息进行收集、辨识、整理和分类 3. 能按模板编写数据报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场信息收集工具与方法 2. 市场信息有效性的判断标准和方法 3. 数据处理与统计的知识与方法
	客户档案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客户档案分类的原则、标准和方法 2. 能使用信息系统或人工对客户档案进行管理和维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户档案的分类原则和标准 2. 客户档案管理办法和流程
仓储与库存管理	仓储作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仓储作业的安全隐患及相应的处理措施 2. 能按流程完成收货、入库、订单处理、拣货、出库、补货和盘点及异常处理等作业 3. 能使用信息系统完成相关单证处理并通过信息系统或手工统计处理形成相关报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仓储作业安全制度和处理措施 2. 仓储作业流程和仓储信息系统的知识 3. 货物性质知识与货物保管保养的方法 4. 作业异常处理流程
	仓储技术与设备设施应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根据作业要求选择货物堆码技术 2. 能使用储位管理技术进行储位编码和储位分配 3. 能根据作业需求选择、使用并维护相关设备设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条码技术、货物堆码技术和储位管理技术等知识 2. 仓储作业设备、设施的使用和维护方法
	库存监控与调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所在组织库存管理的目标和库存管理的要求 2. 能够根据作业要求对库存进行监控、上报并调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库存 ABC 管理法的知识 2. 库存监控与调整的流程、工具和方法
配送管理	配送作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配送作业的安全隐患及相应的处理措施 2. 能按流程完成装车、送达、收退及异常处理等作业 3. 能使用信息系统完成相关单证处理并通过信息系统或手工统计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送作业安全制度和处理措施 2. 配送作业流程和仓储信息系统的知识 3. 装车、退货的知识和流程

		形成相关报表	4. 作业异常处理流程
	配送技术与设施设备使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货物装卸技术的基本要求 2. 能使用车辆调度技术并安排配送路线 3. 能根据作业需求选择、使用并维护相关设备设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货物装卸技术、车辆调度技术和路线安排技术等知识 2. 配送作业设备、设施的使用和维护方法
运输管理	货运代理作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接描述各种运输方式的货运代理流程、特点及业务风险 2. 能办理货运代理的相关手续 3. 能与委托人、承运人、收货人、代理人等当事人进行单证交接和费用结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内和国际货运代理法律、法规、规章和惯例 2. 货运代理作业的知识、流程和业务风险 3. 运输方式和多式联运的知识 4. 运输单证、运输费率的知识
	货物运输作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货物运输作业的安全隐患及相应的处理措施 2. 能按流程完成货物受理、运送、交付及异常处理等作业 3. 能使用信息系统完成相关单证处理并通过信息系统或手工统计处理形成相关报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货物运输作业安全制度和处理措施 2. 货物运输作业流程和仓储信息系统的知识 3. 作业异常处理流程
	运输费用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提出运输费用报价 2. 能核算运输费用 3. 能执行运输费用的结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运输费用的计算方法 2. 运输费用的支付方法
	运输保险与理赔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执行货物运输投保手续 2. 能执行或协助当事人向保险人索赔 3. 能执行或协助当事人理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运输风险的知识 2. 运输保险的知识
	作业信息化与智能化应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仓储管理系统（WMS）和运输管理系统（TMS）的主要功能与模块 2. 能举例说明作业自动化和智能化的应用案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仓储与运输信息系统的知识 2. 作业自动化和智能化的知识 3. 物流技术与装备最新发展知识

5.3 中级职业能力

中级职业能力要求见表 3。

表 3 中级职业能力要求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
物流市场开发与客户服务	物流市场调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物流市场调研流程并解释关键内容 2. 能编制调研计划表、收集整理数据、统计并编制数据图表 3. 能根据模板编写物流市场调研报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物流市场调研的流程和方法 2. 市场信息收集的方法与工具 3. 数据处理与统计的知识与方法
	客户开发与计划与实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不同类型客户开发及跟进的流程和方法 2. 能执行客户拜访、谈判、日常关系维护 3. 能编写客户拜访计划和纪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户开发与维护的流程 2. 客户拜访、日常联络的基本礼仪知识 3. 客户开发计划和拜访纪要编写规范
	物流项目投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物流招投标的主要流程和招标文件的基本内容 2. 能判断招标信息的有效性、编制商务条款、核算成本并确定报价, 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规范编写投标文件 3. 能完成投标文件的打印、装订、密封及归档 4. 能执行开标流程、分析中标/落标的原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物流招投标的流程 2. 标书的编制知识与规范 3. 标准打印、装订、密封及归档的规范 4. 中标/落标的分析方法
	客户投诉及异常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客户投诉和异常事件的处理原则和流程 2. 能对客户投诉进行归类、沟通和归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户投诉和异常事件的处理流程 2. 客户沟通的策略和技巧
仓储与库存管理	仓储作业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编制仓储作业计划, 管理、协调作业资源 2. 能制定存储规划, 确定存储策略 3. 能确定盘点策略, 选择盘点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仓储作业计划编制、实施和控制知识 2. 货物分类管理、存储策略的知识
	仓储布局与物流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举例描述仓储动线类型和仓储空间布局类型 2. 能根据业务需求对存储设备、搬运设备和配送设备进行规划和优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仓储动线规划和仓储空间布局的知识 2. 存储设备、搬运设备和配送设备规划的方法

	施规划		法与工具
	库存控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进行库存需求分析，根据所在组织库存管理目标确定库存管理方式和管理参数 2. 能制定库存管理策略与计划，实施并监督库存管理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库存需求分析的方法与工具 2. 库存控制的方法和工具
配送管理	配送作业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编制配送作业计划，管理、协调作业资源 2. 能制定拣选策略，确定拣选方式 3. 能规划配送线路，制定配送装车计划和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送作业计划编制、实施和控制知识 2. 拣货策略、拣选方式的知识 3. 线路优化、配载的知识
运输管理	当事人业务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开发和管理托运人确认货物运输需求 2. 能开发和管理承运人的运力资源 3. 能执行与当事人的合同，处理货运资料和订单 4. 能对货物运输进行成本计算和费用结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运输方式和多式联运的知识 2. 运输单证的知识 and 运输成本的核算方法 3. 托运人、承运人、收货人的知识
	运输风险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对运输业务过程和作业过程进行风险管理 2. 能对运输单证进行风险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运输风险的知识 2. 国内和 international 的运输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知识
	作业计划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编制运输、运输代理作业计划，管理、协调作业资源 2. 能制定运输规划方案，确定运输方式、运输路线和承运人 3. 能制定货物集货、分配、中转、分散、装车等作业计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运输、运输代理作业计划编制、实施和控制知识 2. 运输方式和货物基本知识 3. 运输策略和线路优化的知识
成本与绩效管理	作业成本控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核算物流作业成本 2. 能将物流作业成本分析应用于作业流程优化和绩效考核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物流作业成本的知识 2. 物流作业成本核算的方法与工具
	作业绩效考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仓储、配送及货物运输作业绩效考核的意义 2. 能计算仓储、配送和货物运输作业各类指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绩效考核制度 2. 作业资源利用程度指标、作业效益指标、服务水平质保和作业

			能力与质量指标等计算方法
数字化与智能化	管理数据化与智能化应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管理数据化和智能化的目的和意义 2. 能举例说明管理数据化和智能化的应用场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数据、人工智能的知识 2. 物流技术与装备最新发展与应用的知识

5.4 高级职业能力要求

高级职业能力要求见表 4。

表 4 高级职业能力要求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
物流市场开发与客服管理	物流合同编制与审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合同的主要内容和谈判技巧 2. 能编写业务合同并解释主要的条款内容 3. 能安装流程进行合同的申报、审批、建档和查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物流合同的知识 and 编写规范 2. 物流合同管理流程 3. 商务谈判的知识和技巧
	项目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项目分析的主要内容、关键点和基本方法 2. 能召集项目分析会，并对项目运行存在的问题和风险提出应对策略 3. 能编写项目分析报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分析的知识和方法 2. 项目分析会议的流程和内容 3. 项目分析报告的编写规范
	客户赔偿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货损处理、保险理赔和法律诉讼的流程和所需的提供的主要材料 2. 能编写保险事故报告、收集整理法律诉讼的证据材料并对相关档案进行归档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货损处理的知识和流程 2. 保险理赔的知识和流程 3. 法律诉讼的知识和流程
仓储与库存管理	仓储运营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描述仓储人员管理主要内容 2. 能制定并管理仓储服务合同 3. 能制定仓储质量管理的制度和管理指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员管理的知识和方法 2. 仓储合同的知识和管理流程 3. 仓储质量管理的知识和指标体系 4. 仓储绩效评估的知识
	物流中心设计与规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对物流中心的货物流动进行规划与分析，提出区域布局设施设备、信息处理和人员组织的规划需求 2. 能设计物流中心作业流程和管理制度 3. 能对物流中心设计和规划进行投资与回收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物流中心规划与布局设计的知识 2. EIQ 分析方法

	库存成本分析	1. 能对库存成本结构进行分析 2. 能对库存成本提出控制和优化方案	1. 库存成本的知识 2. 库存成本控制的方法和工具
运输管理	运输方案设计与规划	1. 能依据企业（或客户企业）生产，制定运输规划 2. 能设计和组织联合运输 3. 能制订运输优化方案	1. 运输的合理化管理及决策的知识 2. 运输优化方法
	运输调度	1. 能进行运输工具配载 2. 能优化运输路线 3. 能选择合理的运输方式	1. 运输计划知识 2. 运输合理化知识 3. 运输调度知识
	运输运营管理	1. 能进行运输市场开发 2. 能进行运输项目开发与合同谈判	1. 运输市场开发方法 2. 运输合同及管理知识
成本与绩效管理	物流运作成本管理	1. 能核算设备设施、人力资源、业务管理等物流运作成本 2. 能设计并实施物流中心成本KPI体系	1. 物流运作成本的知识 2. 物流中心成本KPI设计、实施与优化的方法和工具
	运营绩效考核	1. 能描述绩效考核的目的和主要内容 2. 能制定物流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和考核制度 2. 能组织实施绩效考核	1. 绩效考核的知识和制度编制方法 2. 绩效考核流程和管理办法
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管理认知	1. 能描述供应链的构成和模式、供应链管理的特点和主要活动 2. 能描述所在组织的战略与供应链思想的关系，能描述所在组织供应链战略目标和模式模式 3. 能对所在组织供应链管理提出改进建议	1. 企业战略的知识 2. 供应链战略的知识 3. 供应链网络规划的知识和方法
	供应链物流网络管理	1. 能分析所在组织的物流网络节点并提出优化方案 2. 能进行物流网络的效率和成本分析	1. 物流网络节点规划和成本分析的知识
	物流外包管理	1. 能对物流外包进行分析并提出需求方案 2. 能对物流服务商和服务产品进行选择	1. 物流外包的知识 2. 物流服务商和服务产品选择方法与工具

		3. 能对物流外包进行投入产出分析	3. 物流外包投入产出分析的方法与工具
数字化与智能化	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应用	1. 能描述数字经济对行业发展的影响 2. 能举例说明当前大数据、智能化对商业模式、业务流程和人才需求的影响	1. 数字经济的知识 2. 大数据、人工智能的知识 3. 行业发展模式与技术最新发展知识

6 参考文献

1. GB/T 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
2. GB/T 1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3. GB/Z 26337.1-2010 供应链管理 第 1 部分：综述与基本原理
4. GB/T 26337.2-2011 供应链管理 第 2 部分：SCM 术语

教育部等四部门印发《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

(教职成〔2019〕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局）、市场监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市场监管局，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全国教育大会部署和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简称“职教20条”）要求，教育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市场监管总局制定了《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启动“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简称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组织实施。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4月4日

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

按照国务院印发的《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简

称“职教 20 条”）要求，经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研究通过，现就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and 基本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部署，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以学生为中心，深化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模式和评价模式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拓展就业创业本领。

坚持政府引导、社会参与，育训结合、保障质量，管好两端、规范中间，试点先行、稳步推进的原则。加强政府统筹规划、政策支持、监督指导，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职业教育与培训。落实职业院校学历教育和培训并举并重的法定职责，坚持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相结合，促进书证融通。严把证书标准和人才质量两个关口，规范培养培训过程。从试点做起，用改革的办法稳步推进，总结经验、完善机制、防控风险。

（二）目标任务

自 2019 年开始，重点围绕服务国家需要、市场需求、学生就业能力提升，从 10 个左右领域做起，启动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以社会化机制招募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以下简称培训评价组织），开发若干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和证书。有关院校将 1+X 证书制度试

点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紧密结合，推进“1”和“X”的有机衔接，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和学生就业能力。通过试点，深化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促进校企合作；建好用好实训基地；探索建设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构建国家资历框架。

二、试点内容

（一）培育培训评价组织

培训评价组织作为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及标准的建设主体，对证书质量、声誉负总责，主要职责包括标准开发、教材和学习资源开发、考核站点建设、考核颁证等，并协助试点院校实施证书培训。按照在已成熟的品牌中遴选一批、在成长中的品牌中培育一批、在有关评价证书缺失的领域中规划准备一批的原则，面向实施职业技能水平评价相关工作的社会评价组织，以社会化机制公开招募并择优遴选参与试点。试点本着严格控制数量，扶优、扶大、扶强的原则逐步推开。地方有关部门、行业组织要热心支持培训评价组织建设和发展，不得违规收取或变相收取任何费用。

（二）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以社会需求、企业岗位（群）需求和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为依据，对学习者的职业技能进行综合评价，如实反映学习者职业技术能力，证书分为初级、中级、高级。培训评价组织按照相关规范，联合行业、企业和院校等，依据国家职业标准，借鉴国际国内先进标准，体现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新要求等，开发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

准。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根据国家标准化工作要求设立有关技术组织，做好职业教育与培训标准化工作的顶层设计，创新标准建设机制，编制标准化工作指南，指导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开发。试点实践中充分发挥培训评价组织的作用，鼓励其不断开发更科学、更符合社会实际需要的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和证书。

（三）融入专业人才培养

院校是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实施主体。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可结合初级、中级、高级职业技能等级开展培训评价工作，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及国家开放大学可根据专业实际情况选择。试点院校要根据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和专业教学标准要求，将证书培训内容有机融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优化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统筹教学组织与实施，深化教学方式方法改革，提高人才培养的灵活性、适应性、针对性。试点院校可以通过培训、评价使学生获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也可探索将相关专业课程考试与职业技能等级考核统筹安排，同步考试（评价），获得学历证书相应学分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深化校企合作，坚持工学结合，充分利用院校和企业场所、资源，与评价组织协同实施教学、培训。加强对有关领域校企合作项目与试点工作的统筹。

（四）实施高质量职业培训

试点院校要结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要求和相关专业建设，改善实训条件，盘活教学资源，提高培训能力，积

极开展高质量培训。根据社会、市场和学生技能考证需要，对专业课程未涵盖的内容或需要特别强化的实训，组织开展专门培训。试点院校在面向本校学生开展培训的同时，积极为社会成员提供培训服务。社会成员自主选择证书类别、等级，在试点院校内、外进行培训。新入校园证书必须通过遴选渠道，已取消的职业资格证书不得再引入。教育行政部门、院校要建立健全进入院校内的各类证书的质量保障机制，杜绝乱培训、滥发证，保障学生权益，有关工作另行安排。

（五）严格职业技能等级考核与证书发放

培训评价组织负责职业技能等级考核与证书发放。考核内容要反映典型岗位（群）所需的职业素养、专业知识和职业技能，体现社会、市场、企业 and 学生个人发展需求。考核方式要灵活多样，强化对完成典型工作任务能力的考核。考核站点一般应设在符合条件的试点院校。要严格考核纪律，加强过程管理，推进考核工作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要建立健全考核安全、保密制度，强化保障条件，加强考点（考场）和保密标准化建设。通过考核的学生和社会人员取得相应等级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六）探索建立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

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探索建立职业教育“学分银行”制度，研制相关规范，建设信息系统，对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所体现的学习成果进行登记和存储，计入个人学习账号，尝试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与转换。学生和社会成员在按规定程序进入试点院校接受相关专业学历教育时，可按

规定兑换学分，免修相应课程或模块，促进学历证书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互通。研究探索构建符合国情的国家资历框架。

（七）建立健全监督、管理与服务机制

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培训评价组织监督、管理与服务机制。建设培训评价组织遴选专家库和招募遴选管理办法。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公示公告。建立监督管理制度，教育行政部门和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要加强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有关工作的指导，定期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的抽查和监督。对培训评价组织行为和院校培训质量进行监测和评估。培训评价组织的行为同时接受学校、社会、学生、家长等的监督评价。院校和学生自主选择 X 证书，同时加强引导，避免出现片面的“考证热”。

三、试点范围及进度安排

（一）试点范围

面向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 20 个技能人才紧缺领域，率先从 10 个左右职业技能领域做起。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有关要求对符合条件的申报院校进行备案。试点院校以高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工学校）为主，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及国家开放大学等积极参与，省级及以上示范（骨干、优质）高等职业学校和“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入选学校要发挥带头作用。

（二）进度安排

2019年首批启动五个领域试点，已确定的五个培训评价组织对接试点院校，并启动有关信息化平台建设；陆续启动其他领域试点工作。2020年下半年，做好试点工作阶段性总结，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

四、组织实施

（一）明确组织分工

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做好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整体规划、部署和宏观指导，对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实施工作负监督管理职责。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负责协调指导职业教育与培训标准化建设。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指导本区域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会同省级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支持激励教师参与试点工作的有关政策，将参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与考核相关工作列入教师 and 教学管理人员工作量范畴，帮助协调解决试点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省级有关职能部门负责研究确定证书培训考核收费管理相关政策。试点院校党委要加强对试点工作的领导，按有关规定加大资源统筹调配力度。

（二）强化基础条件保障

各省（区、市）在政策、资金和项目等方面向参与实施试点的院校倾斜，支持学校教学实训资源与培训考核资源共建共享，推动学校建好用好学校自办、学校间联办、与企业合办、政府开办等各种类型的实训基地。要吸引社会投资进入职业教育培训领域。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等方式，积极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实训基地建设和运营。产教

融合实训基地和产教融合型企业要积极参与实施培训。

（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各省（区、市）和试点院校要加强专兼结合的师资队伍建设，打造能够满足教学与培训需求的教学创新团队，促进教育培训质量全面提升。要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有关师资培训纳入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培训评价组织要组建来自行业企业、院校和研究机构的高素质专家队伍，面向试点院校定期开展师资培训和交流，提高教师实施教学、培训和考核评价能力。

（四）建立健全投入机制

中央财政建立奖补机制，通过相关转移支付对各省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予以奖补。各省（区、市）要加大资金投入，重点支持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加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等方面，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和考核工作。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的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有关考核费用。凡未纳入 1+X 证书制度试点范围的培训、评价、认证等，不享受试点有关经费支持。

（五）加强信息化管理与服务

建设 1+X 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开发集政策发布、过程监管、证书查询、监督评价等功能的权威性信息系统。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学生，获取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都将进入服务平台，与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个人学习账户系统对接，记录学分，并提供网络公开查询等社会化服务，便于

用人单位识别和学生就业。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提升证书考核、培训及管理水平，充分利用新技术平台，开展在线服务，提升学习者体验。

关于确认参与1+X证书制度试点的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通知

(教职所〔2019〕89号)

各有关单位：

为在院校实施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简称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2018年9月，我所受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委托，发布了《关于招募职业技能培训组织的公告》（教职所〔2018〕144号）。经专家论证和公示公告等程序，现确定廊坊市中科建筑产业化创新研究中心（中国建设教育协会人才评价中心）等五家培训评价组织及其开发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参与1+X证书制度首批试点。

请参与首批试点的单位按照《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部署和《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在院校开展“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等文件的规定，履行好相关职责。

附件：参与1+X证书制度试点的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2019年4月15日

附件：

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

序号	培训评价组织名称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称
1	廊坊市中科建筑产业化创新研究中心（中国建设教育协会人才评价中心）	建筑信息模型（BIM）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	北京中物联物流采购培训中心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	中国社会福利与养老服务协会 北京中福长者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	北京中车行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汽车运用与维修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智能新能源汽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关于做好首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

（教职成〔2019〕3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为落实《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做好首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首批试点证书范围

首批启动试点的为建筑信息模型（BIM）、Web 前端开发、物流管理、老年照护、汽车运用与维修、智能新能源汽车等 6 个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以下简称证书）。

二、试点院校范围和条件

试点院校以高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工学校）为主，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及国家开放大学等积极参与。职业院校一般为省级及以上示范

（骨干、优质）高等职业学校、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具有行业特色的有关院校等，一般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开设有与拟参与试点证书对应的专业，近 3 年连续招生，具备一定相关领域职业培训经验。

2. 拟参与试点的专业建设基础好，人才培养质量高，贯彻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有力，有较为完备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满足教学、培训需要的教学资源。

3.拟参与试点的专业有具备培训能力的专兼职师资队伍，其中“双师型”教师不少于 50%，行业企业专家比例不低于 20%，具有满足模块化教学需要的结构化教师教学团队。

4.具有满足证书培训需要的教学条件和实习实训设施设备。

5.制度体系健全，教学管理规范，团队保障有力。

不同证书对院校实施培训的有关条件要求由相关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以下简称培训评价组织）发布。

三、工作要求及进度安排

1.各省（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组织院校积极参与，结合区域职业教育发展实际，做好本地区试点工作的统筹安排，要综合考虑试点职业技能领域相关专业的结构和布局，参与试点的院校和专业不宜过度集中在个别领域。

2.院校与培训评价组织对接（联系方式见附件 1），深入了解证书内涵，院校和学生自主选择 X 证书，拟参与试点的院校结合实际制订本校试点工作方案。

3.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有关要求对符合条件的申报院校进行备案，填写《首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情况汇总表》（附件 2），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将汇总表扫描版发至指定邮箱，由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以下简称职教所）汇总。

4.5 月，各省（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根据试点方案要

求、区域实际和试点院校情况，会同省级财政部门做好中央 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的分配，并加大省级经费投入，支持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和考核工作。会同省级有关职能部门，研究制定本地区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考核费用有关政策。

5.培训评价组织要按照试点方案要求，做好有关信息发布、标准解读、师资培训等工作，安排专人对有关院校提供 咨询服务，指导试点院校加强条件建设，并协助实施证书培训。

四、其他

请各省（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将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教职成〔2019〕6号）和本通知转发到区域内所有职业院校，做好政策解读和有关组织协调工作。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及其标准、培训考核条件建设等方面问题可直接与培训评价组织联系咨询，报送程序有关问题可对接职教所，政策问题可联系我司教学与教材处。

职教所联系人：黄玉屏、黄洋

联系电话：010-58556712、58556707（传真）

电子邮箱：x_one2019@163.com

职成司联系人：于进亮

联系电话：010-66092162

附件：1.有关培训评价组织联系人信息表

2.首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情况汇总表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19年4月17日

（此页无正文）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人社部发〔2019〕3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教育厅（教委、教育局）：

现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监督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2019年4月23日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监督管理办法（试行）

为了建设全社会终身教育、继续教育、职业教育培训制度体系，构建国家资历框架，提高国民素质，建立推广国家职业标准，提升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学生和全社会劳动者就业技能，促进国家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水平提升，解决目前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部分重点领域技能人才十分短缺的问题，按照部门“三定”方案规定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教20条）要求，做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现就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监督管理，制定本办法。

一、动员、指导、扶持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职业教育、职

业培训工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建立完善、发掘、推荐国家职业标准，构建新时代国家职业标准制度体系。通过组织起草标准、借鉴国际先进标准、推介国内优秀企业标准等充实国家职业标准体系，逐步扩大对市场职业类别总量的覆盖面。教育部依据国家职业标准，牵头组织开发教学等相关标准。培训评价组织按有关规定开发职业技能等级标准。

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按照“三同两别”原则管理，即“三同”是：院校外、院校内试点培训评价组织（含社会第三方机构，下同）对接同一职业标准和教学标准；两部门目录内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具有同等效力和待遇；在学习成果认定、积累和转换等方面具有同一效能。“两别”是：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分别负责管理监督考核院校外、院校内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实施（技工院校内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由参与试点的培训评价组织分别自行印发。

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分别依托有关方面，组织开展培训评价组织的招募和遴选工作，入围的培训评价组织实行目录管理。培训评价组织遴选及证书实施情况向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报告。两部门严格末端监督执法，定期进行“双随机、一公开”的抽查和监督。

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在国务院领导下开展试点工作，遇到具体问题，可通过部门协调机制解决。重大问题可通过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协调。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 (2019—2021年)的通知

国办发〔2019〕2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已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国务院办公厅

2019年5月18日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制定以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

（一）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把职业技能培训作为保持就业稳定、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的关键举措，作为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坚持需求导向，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适应人民群众就业创业需要，大力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面向职工、就业重点群体、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以下简称贫困劳动力）

等城乡各类劳动者，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加快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

（二）目标任务。2019年至2021年，持续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提高培训针对性实效性，全面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三年共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5000万人次以上，其中2019年培训1500万人次以上；经过努力，到2021年底技能劳动者占就业人员总量的比例达到25%以上，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的比例达到30%以上。

二、对职工等重点群体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

（三）大力开展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和转岗转业培训。企业需制定职工培训计划，开展适应岗位需求和发展需要的技能培训，广泛组织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脱产培训，开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在线学习等活动，大力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组织实施高技能领军人才和产业紧缺人才境外培训。发挥行业、龙头企业和培训机构作用，引导帮助中小微企业开展职工培训。实施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能提升行动计划，化工、矿山等高危行业企业要组织从业人员和各类特种作业人员普遍开展安全技能培训，严格执行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合格后上岗制度。支持帮助困难企业开展转岗转业培训。在全国各类企业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现代学徒制培训，三年培训100万新型学徒。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实现学校培养与企业用人的有效衔接。鼓励企业与参训职工协商一致灵活调整工作时间，保障职工参训期间应有的工资

福利待遇。

（四）对就业重点群体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和创业培训。面向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特别是新生代农民工、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以下称“两后生”）等青年、下岗失业人员、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持续实施农民工“春潮行动”、“求学圆梦行动”、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和返乡创业培训计划以及劳动预备培训、就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专项培训，全面提升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对有创业愿望的开展创业培训，加强创业项目开发、创业担保贷款、后续扶持等服务。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和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素质提升计划，开展职业农民技能培训。

（五）加大贫困劳动力和贫困家庭子女技能扶贫工作力度。聚焦贫困地区特别是“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鼓励通过项目制购买服务等方式为贫困劳动力提供免费职业技能培训，并在培训期间按规定通过就业补助资金给予生活费

（含交通费，下同）补贴，不断提高参训贫困人员占贫困劳动力比重。持续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框架下职业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帮扶和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深入推进技能脱贫千校行动和深度贫困地区技能扶贫行动，对接受技工教育的贫困家庭学生，按规定落实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等政策；对子女接受技工教育的贫困家庭，按政策给予补助。

三、激发培训主体积极性，有效增加培训供给

（六）支持企业兴办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各类企业特别是规模以上企业或者吸纳就业人数较多的企业设立职工培训中心，鼓励企业与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共建实训中心、教学工厂等，积极建设培育一批产教融合型企业。企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院校的，各级政府可按规定根据毕业生就业人数或培训实训人数给予支持。支持企业设立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企业可通过职工教育经费提供相应的资金支持，政府按规定通过就业补助资金给予补助。支持高危企业集中的地区建设安全生产和技能实训基地。

（七）推动职业院校扩大培训规模。支持职业院校开展补贴性培训，扩大面向职工、就业重点群体和贫困劳动力的培训规模。在院校启动“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按《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规定执行。在核定职业院校绩效工资总量时，可向承担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单位倾斜。允许职业院校将一定比例的培训收入纳入学校公用经费，学校培训工作量可按一定比例折算成全日制学生培养工作量。职业院校在内部分配时，应向承担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第一线教师倾斜，保障其合理待遇。

（八）鼓励支持社会培训和评价机构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工作。不断培育发展壮大社会培训和评价机构，支持培训和评价机构建立同业交流平台，促进行业发展，加强行业自律。民办职业培训和评价机构在政府购买服务、校企合作

作、实训基地建设等方面与公办同类机构享受同等待遇。

（九）创新培训内容。加强职业技能、通用职业素质和求职能力等综合性培训，将职业道德、职业规范、工匠精神、质量意识、法律意识和相关法律法规、安全环保和健康卫生、就业指导等内容贯穿职业技能培训全过程。坚持需求导向，围绕市场急需紧缺职业开展家政、养老服务、托幼、保安、电商、汽修、电工、妇女手工等就业技能培训；围绕促进创业开展经营管理、品牌建设、市场拓展、风险防控等创业指导培训；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开展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以及循环农业、智慧农业、智能建筑、智慧城市建设等新兴产业培训；加大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新职业新技能培训力度。

（十）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建设。有条件的地区可对企业、院校、培训机构的实训设施设备升级改造予以支持。支持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公共实训基地，加强职业训练院建设，积极推进职业技能培训资源共建共享。大力推广“工学一体化”、“职业培训包”、“互联网+”等先进培训方式，鼓励建设互联网培训平台。加强师资建设，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实行专兼职教师制度，可按规定自主招聘企业技能人才任教。加快职业技能培训教材开发，规范管理，提高教材质量。完善培训统计工作，实施补贴性培训实名制信息管理，探索建立劳动者职业培训电子档案，实现培训评价信息与就业社保信息联通共享，提供培训就业一体化服务。

四、完善职业培训补贴政策，加强政府引导激励

（十一）落实职业培训补贴政策。对贫困家庭子女、贫困劳动力、“两后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下岗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残疾人开展免费职业技能培训行动，对高校毕业生和企业职工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对贫困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两后生”中的农村学员和城市低保家庭学员，在培训期间按规定通过就业补助资金同时给予生活费补贴。符合条件的企业职工参加岗前培训、安全技能培训、转岗转业培训或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培训，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或参保职工技能提升补贴。职工参加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的，给予企业每人每年4000元以上的职业培训补贴，由企业自主用于学徒培训工作。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扶贫车间等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并开展以工代训，以及参保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并开展以工代训的，给予一定期限的职业培训补贴，最长不超过6个月。

（十二）支持地方调整完善职业培训补贴政策。符合条件的劳动者在户籍地、常住地、求职就业地参加培训后取得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培训合格证书等）的，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原则上每人每年可享受不超过3次，但同一职业同一等级不可重复享受。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可在规定的原则下结合实际调整享受职业培训补贴、生活费补贴人员范围和条件要求，可将确有培训需求、

不具有按月领取养老金资格的人员纳入政策范围。市（地）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可在规定的原则下结合实际确定职业培训补贴标准。县级以上政府可对有关部门各类培训资金和项目进行整合，解决资金渠道和使用管理分散问题。对企业开展培训或者培训机构开展项目制培训的，可先行拨付一定比例的培训补贴资金，具体比例由各省（区、市）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各地可对贫困劳动力、去产能失业人员、退役军人等群体开展项目制培训。

（十三）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地方各级政府要加大资金支持和筹集整合力度，将一定比例的就业补助资金、地方人才经费和行业产业发展经费中用于职业技能培训的资金，以及从失业保险基金结余中拿出的 1000 亿元，统筹用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各地拟用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的失业保险基金结余在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中单独建立“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用于职工等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具体筹集办法由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另行制定。企业要按有关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其中 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培训，可用于企业“师带徒”津贴补助。落实将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限额提高至工资薪金总额 8%的税收政策。推动企业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开展自主培训与享受政策开展补贴性培训的有机衔接，探索完善相关机制。有条件的地区可安排经费，对职业技能培训教材开发、师资培训、教学改革以及职业技能竞赛等基础工作给予支持，对培训组织动员工作进行奖补。

（十四）强化资金监督管理。要依法加强资金监管，定期向社会公开资金使用情况，加强监督检查和专项审计工作，加强廉政风险防控，保障资金安全和效益。对以虚假培训等套取、骗取资金的依法依规严惩，对培训工作中出现的失误和问题要区分不同情况对待，保护工作落实层面干事担当的积极性。

五、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保障措施

（十五）强化地方政府工作职责。地方各级政府要把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作为重要民生工程，切实承担主体责任。省级政府要建立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工作协调机制，形成省级统筹、部门参与、市县实施的工作格局。各省（区、市）要抓紧制定实施方案，出台政策措施，明确任务目标，进行任务分解，建立工作情况季报、年报制度。市县级政府要制定具体贯彻落实措施。鼓励各地将财政补助资金与培训工作绩效挂钩，加大激励力度，促进扩大培训规模，提升培训质量和层次，确保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有效开展。

（十六）健全工作机制。在国务院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框架下，健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工作协调机制，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等各方作用，形成工作合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承担政策制定、标准开发、资源整合、培训机构管理、质量监管等职责，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抓好督促落实。发展改革部门要统筹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建设。教育部门要组织职业院校承担职业技能培训任务。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要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作用，

积极参与培训工作。财政部门要确保就业补助资金等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农业农村部门负责职业农民培训。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协调组织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应急管理、煤矿安监部门负责指导协调化工、矿山等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能培训和特种作业人员安全作业培训。国资监管部门要指导国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其他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共同做好职业技能培训相关工作。支持鼓励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行业协会参与职业技能培训相关工作。

（十七）提高培训管理服务水平。深化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放管服”改革。对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实施目录清单管理，公布培训项目目录、培训和评价机构目录，方便劳动者按需选择。地方可采取公开招投标等方式购买培训服务和评价服务。探索实行信用支付等办法，优化培训补贴支付方式。建立培训补贴网上经办服务平台，有条件的地区可对项目制培训探索培训服务和补贴申领告知承诺制，简化流程，减少证明材料，提高服务效率。加强对培训机构和培训质量的监管，健全培训绩效评估体系，积极支持开展第三方评估。

（十八）推进职业技能培训与评价有机衔接。完善技能人才职业资格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等多元化评价方式，动态调整职业资格目录，动态发布新职业信息，加快国家职业标准制定修订。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制度，为劳动者提供便利的培训与评价服务。从事准入类职业的劳动者必须经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推动工程领域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支持企业按规定自

主开展职工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鼓励企业设立首席技师、特级技师等，提升技能人才职业发展空间。

（十九）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宣传。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升政策公众知晓度，帮助企业、培训机构和劳动者熟悉了解、用足用好政策，共同促进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开展。大力弘扬和培育工匠精神，落实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的政策措施，加强技能人才激励表彰工作，积极开展各类职业技能竞赛活动，营造技能成才良好环境。

关于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首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师资培训方案的公示公告

(教职所〔2019〕137 号)

为落实《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参与首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制定了师资培训方案，拟对试点院校师资开展专题培训。为加强对师资培训的监管，接受社会监督，现对各培训评价组织的师资培训方案进行公示公告。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12 日—6 月 20 日。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实名方式向我所反映。

联系人： 丁振国、黄洋

联系电话： 010-58556746

电子信箱： X_one2019@163.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4 号富盛大厦 1 座 16 层

邮政编码： 100029

附件（节选）：

2.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方案

3.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方案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2019 年 6 月 12 日

附件 2:

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方案

为保障“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高质量运营，实现标准化教学，根据教育部颁发的《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中关于教师培养、准入、培训、考核等工作的基本要求，提升试点院校教师的实践教学能力，特制定如下教师培训计划：

一、培养目标

针对“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院校的教师，培养一支数量足够、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专业知识丰富、高技能和优教能力相结合的“双师型”教师队伍，预计2019年9月培养1000名“双师型”教师。

二、培训组织形式

教师培训课程采取“主辅式”结构化多元化的培训方式设计，设有“专题讲座+现场对话”“行动指导+案例评析”“方法引领+方案设计”“实践演练+合作研讨”等。邀请行业（企业）专家或技术工程师参与教师培训，为学校教师提供更系统的培训，加强教师的专业实践能力的培训。每期教师班预计招收50至60名。

三、课程安排

核心课程包括“1+X 政策解读”“标准解读”“标准专业知识串讲”“标准实训案例课程串讲”等，共计课40学时，5天。具体课程内容如下：

课程模块	课程安排	课时
主题报告	1.欢迎仪式	0.5
	2.1+X 证书制度的意义与政策解读	1
	3.Web 前端开发职业发展前景与现状	2
	4.Web 前端开发职业技能等级标准解读	0.5
核心知识串讲 与互动交流	5.标准核心知识点串 1) Web 页面制作基础 2) HTML5 开发基础与 3)轻量级前端框架 4) JavaScript 程序设计 5) MySQL 数据库基础与应用 6) PHP 技术与应用 7) Web 前后端数据交互技术 8)响应式开发技术 9)前端高效开发框架技术与应用 10)性能优化与自动化技术 11)移动 Web 设计与开发	16
实训案例串讲 与互动流程	6.实训案例教学串讲（利用任务驱动法、 项目式教学法实现实操课程） 1)静态网页开发与美化 2)动态网页开发 3)动态网站架构设计与网站性能优化 4)移动端静态网页开发与美化 5)移动端动态网页开发	16

	6)移动端网站架构设计 7)移动端性能优化	
结业考试	7.结业考试	2
互动交流	8.结业典礼	2

四、教师培训费用标准

- 1.教师培训收费标准：拟定 3000 元/人（600 元/天/人）。
- 2.教师培训期间食宿统一安排，交通费、食宿自理。

五、经费主要用途

1.考试成本：培训前专业知识测试、结业考试、证书制作成本；

2.教学成本：教学场地费、设备租用、授课教师讲课费、专家费、工作人员薪酬、办公用品杂费

3.差旅成本：专家差旅费、工作人员和授课教师差旅费。

六、教师培训主要师资来源

1.企业工程师教师：嘉纳科技、慕课网、58 赶集集团、阿里巴巴、美团网、千锋科技、滴滴出行、亚信科技等。

2.院校优秀教师：西安交通大学、北京交通大学、河北大学、山东科技大学、首都师范大学、南京理工大学等。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2019 年 6 月 11 日

附件 3:

物流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方案

为贯彻落实《关于做好首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36 号）的有关要求，做好物流管理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北京中物联物流采购培训中心决定启动试点单位师资培训工作。现制定如下培训方案：

一、培训时间

2019 年 7 月至 8 月。

二、培训对象

首批试点单位专兼职培训教师。

三、培训任务

对试点单位首批培训教师进行第一轮次培训，重点围绕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总体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相关方法与工具等内容。

四、培训安排师资

培训分级别开展，计划共开展 9 期，其中初级 2 期、中级 6 期和高级 1 期，每期人数不超过 120 人，培训将通过网站报名，每期人数报满即截止报名，相关计划见附表（每 2 期培训班具体时间、地点等以文件通知为准）。

五、相关说明

1. 培训将采用联合国物流与采购供应链的师资培训模式，授课内容包括导师（核心师资）内容讲解、培训组织和实施训练、教学融合指导、学员试讲等多个环节，导师与学

员互动性强，学员参与度高。

2.培训导师（核心师资团队）以标准编写、教材开发工作组的核心专家为主，首批师资（学员）以试点院校培训师为主，并在培训过程不断发现、培养新的导师成员。

3.每期培训 5 天，每天 8 学时，总学时 40，费用为 3000 元/期，折合每天 600 元，费用主要包括场地使用费、设备使用费、培训材料费，餐费、专家差旅及劳务、工作人员差旅和食宿、市内交通及相关组织管理费用等。

北京中物联物流采购培训中心

2019 年 6 月 10 日

附表：

2019 年 7-8 月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计划表

序号	培训班名称	计划时间	内容	对象	形式	培训费（元）	人数	地点
1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 1 期师资培训班	7 月 1 日-5 日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中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00	待定
2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 2 期师资培训班	7 月 8 日-12 日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中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00	待定
3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 3 期师资培训班	7 月 15 日-19 日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中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00	待定
4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 4 期师资培训班	7 月 22 日-26 日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初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20	待定

5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5期师资培训班	7月29-8月2日	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中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00	待定
6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6期师资培训班	8月5-9日	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中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00	待定
7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7期师资培训班	8月12-16日	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初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20	待定
8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8期师资培训班	8月19-23日	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高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20	待定
9	物流管理技能等级认证第9期师资培训班	8月26-30日	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解读、物流管理试点方案设计、培训大纲与内容、培训组织与实施、培训方法与工具。	中级证书培训师	面授	3000	100	待定

关于确认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第二批职业教育 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通知

(教职所〔2019〕219 号)

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在院校实施的“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根据教育部有关工作安排，2018 年 9 月，我所发布了《关于招募职业技能培训组织的公告》（教职所〔2018〕144 号）。经有关单位自主申报、专家遴选、公示等程序，并报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同意，现确定北京博导前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家单位入围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其开发的有关证书入围第二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

请参与试点的单位按照《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部署和《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在院校开展“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等文件要求，履行好相关职责。

附件：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第二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2019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第二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

序号	培训评价组织名称	证书名称
1	北京博导前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数据分析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	北京鸿科经纬科技有限公司	网店运营推广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	北京新奥时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 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	北京赛育达科教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机器人应用编程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	中船舰客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特殊焊接技术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	中联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财税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	济南阳光大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婴护理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8	北京新大陆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传感网应用开发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9	北京中民福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失智老年人照护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0	南京第五十五所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云计算平台运维与开 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关于扩大 1+X 证书制度试点规模有关事项的通知

教职成司函〔2019〕98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根据试点推进情况，综合考虑院校参与试点工作的积极性，结合有关工作基础，经研究，现就扩大试点规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要开展专题调研，全面了解本区域试点工作进展和院校参与意愿。在落实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关于“省级及以上示范（骨干、优质）高等职业学校和‘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入选学校要发挥带头作用”要求的基础上，统筹支持其他积极性高、具备试点条件的院校自主参与试点。具备良好工作基础，符合试点工作条件的院校均可参与，以学生自愿参与为基础，合理确定试点规模，不做规模限制。

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做好协调服务，简化工作程序，对区域内增补的试点院校进行备案，做好对有关院校试点规模的统计，动态调整情况在周报平台上予以体现，无需行文报送，试点院校名单不再由职教所汇总发布。

三、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要进一步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强化条件保障，提高开展试点、承担考核工作的能力；进一步明确所能承担的考核发证规模，分省提供有关测算

数据；汇总本领域参与意愿强、基础较好的有关院校情况，主动与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其确定的协调机构对接提供，推进试点工作。

四、培训评价组织要及时公布有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在行业内的使用情况，如持有证书后薪酬水平提升情况、证书受用人单位认可情况等，为学生自主选择参与试点的证书提供参考。

五、新增补的学生要按试点工作的统一安排，参加考核发证及学习成果存储、积累、转换。

试点工作中有关情况，请随时与我司联系。联系人及电话：梁召峰，010-66096810。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19年10月25日

关于做好第二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

（教职成司函〔2019〕8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为落实《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做好第二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第二批试点证书范围

电子商务数据分析、网店运营推广、工业机器人操作与运维、工业机器人应用编程、特殊焊接技术、智能财税、母婴护理、传感网应用开发、失智老年人照护、云计算平台运维与开发等 10 个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以下简称证书）。

二、试点院校范围和条件

试点院校以高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工学校）为主，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及国家开放大学等积极参与。职业院校一般为省级及以上示范

（骨干、优质）高等职业学校、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专业特色明显的有关院校等，一般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开设有与拟参与试点证书对应的专业（方向），近 3 年连续招生，具备一定相关领域职业培训经验。

2. 拟参与试点的专业建设基础好，人才培养质量高，贯彻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有力，有较为完备的专业人才

培养方案和满足教学、培训需要的教学资源。

3.拟参与试点的培训团队有具备培训能力的专兼职师资队伍，其中“双师型”教师不少于 50%，行业企业专家比例不低于 20%，具有满足模块化教学需要的结构化教师教学团队。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所在专业优先参与试点。

4.具备满足证书培训需要的教学条件和实习实训设施设备。有关设施设备可通过租用等方式，与有关企业、基地和院校合理共用。

5.制度体系健全，教学管理规范，团队保障有力。各证书的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以及对院校实施培训的有关条件要求由相关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以下简称培训评价组织）提出，具体通知请登陆中国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网（<http://www.cvae.com.cn>）查阅。

三、工作要求及进度安排

1.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组织院校积极参与，结合区域职业教育发展实际，做好本地区试点工作的统筹安排，要综合考虑试点职业技能领域相关专业的结构和布局，参与试点的院校和专业不宜过度集中在个别领域。

2.院校与培训评价组织对接（联系方式见附件 1），深入了解证书内涵、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培训考核条件建设等，院校和学生自主选择X证书，拟参与试点的院校应结合实际制订本校试点工作方案。

3.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有关要求对符合条件的申报院校进行备案、确认，填写《第二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情况汇总表》（附件 2），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前将汇总表的电子版及盖章（省厅公章）后的扫描版发至指定邮箱，由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以下简称职教所）汇总。

4.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应与省级财政部门积极沟通，加大地方财政投入，做好有关中央奖补资金和本级财政经费的统筹和拨付工作，及时将资金拨付至有关试点院校。

5.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组织开展 1+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教师培训的通知》（教师司函〔2019〕43 号）要求，结合项目实施及时调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培训内容，开展有关师资培训。各培训评价组织要坚持公益性与可持续发展相结合，规范有序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宣贯等培训。

6.培训评价组织要做好有关信息发布、试点项目说明、标准宣贯等工作，安排专人提供咨询服务，指导试点院校加强条件建设，并协助实施证书培训。

四、其他

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将本通知及时转发到区域内所有职业院校，做好政策解读和有关组织协调工作。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及其标准、培训考核条件建设等方面问题可直接与培训评价组织联系咨询，报送程序有关问题可对接职教所，政策问题可联系我司教学与教材处。

职教所联系人：丁振国、黄玉屏

联系电话：010-58556746、010-58556712

电子邮箱：x_one2019@163.com

职成司联系人：梁召峰

联系电话：010-66096810

附件：1.第二批培训评价组织联系人及方式

2.第二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情况汇总表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19年9月11日

关于推进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

（教职成厅函〔2019〕1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有关单位：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实施好《教育部等四部门印发〈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教职成〔2019〕6号），积极稳妥推进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现就试点有关工作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健全协同推进机制

（一）健全工作机构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切实把握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作为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拓展就业本领的重要抓手，加大统筹推进力度。在省级教研机构或区域牵头职业院校或专家组织等，建立试点工作指导协调机构，明确专人与各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简称培训评价组织）对接，对应协调不同证书的实施工作，指导本省（区、市）试点院校开展有关工作，协调解决有关困难问题，配合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整体推进本省（区、市）试点工作。试点院校建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工作机构，统筹推进本校试点工作，并明确具体工作联系人，对接本省（区、市）试点工作指导

协调机构。

（二）加强沟通对接

培训评价组织要加强与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省级试点工作指导协调机构的联系，在有关省域内组织开展标准宣贯、师资培训、考核等试点相关工作，以及大范围涉及有关省域内院校参与的会议、活动时，应提前与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沟通并备案。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开展与试点有关的研讨会、师资培训等，应积极邀请有关培训评价组织参与，有关培训评价组织应主动配合参加。

（三）实行工作动态定期报送制度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试点院校、培训评价组织要认真落实好试点工作动态定期报送制度，及时、准确报送工作进展，总结工作经验，汇聚典型案例，反映有关困难问题，提出政策建议等。通过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系统填报系统，对试点院校及参与学生规模进行动态管理。

二、保障有序开展有关师资培训

（一）依托有关师资项目做好 1+X 证书制度试点师资培训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有关师资培训纳入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对接陆续发布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标准，结合 2019 年项目实施，统筹各方资源，及时调整培训计划、培训内容，积极开展 1+X 证书制度试点师资培训项目。从 2020 年起，发挥国家和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师资培训项目的主渠道作用，将 1+X 证书制度试

点师资培训纳入职业院校教师相关培训规划中。结合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国家工匠之师”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等项目，发挥引领作用，培育“种子”师资。培训评价组织要主动配合、优先保障国家和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 1+X 证书制度试点师资培训项目，积极参与培训方案设计和组织实施，根据各地实际需要委派授课专家，专家相关费用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标准。

（二）规范培训评价组织有关师资培训行为

培训评价组织开展的 1+X 证书制度试点有关培训、研讨等，是国家和地方有关师资培训项目的有益补充。培训评价组织要坚持公益性原则，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依法依规制订有关培训方案及收费标准，并提前公示公告，接受各方监督，试点院校结合实际自愿参加。不得以任何理由强制教师参加收费性培训。面向院校的师资培训和考评员培训有关收费标准参考国家和地方关于教师培训的规定，结合实际合理确定，不得另立名目额外收取培训师、考评员考核认证等其他费用。有关培训应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主要依托职业院校开展，充分利用职业院校现有资源，动员社会力量支持，精打细算，节约开支。培训评价组织要做好规划和管理，加强培训团队建设，严格培训师资质审核，来自行业企业的专家比例不少于 40%，切实保障培训质量。

（三）鼓励教师积极承担证书培训任务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与当地有关部门的沟通协作，支持职业院校用好本校组织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的

资源，参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积极承担补贴性培训，扩大面向职工、就业重点群体和贫困劳动力的培训规模。培训评价组织在参与实施院校内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同时，自主面向社会人员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试点院校可将教师额外承担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工作量，按一定比例折算成全日制学生培养工作量，纳入绩效工资分配因素范围；在内部绩效工资分配时向承担证书培训任务的一线教师倾斜。试点院校间可按证书类别组建培训联合体，互聘教师开展培训。

（四）建设并及时提供高质量培训资源

1+X 证书制度试点是职业教育教学模式改革和评价模式改革的重要举措，面向学生开展的 X 证书培训，要与推进教师、教材、教法改革结合起来，由学校统筹用好有关资源和项目，结合教学组织实施。培训评价组织要整合优质资源，持续优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按有关规定开发、完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教材，教材应由具备资质的出版单位正式出版，征订工作通过正规渠道开展，保障学生培训用书。要及时提供并适时更新案例库、习题库等线上配套资源，广泛免费共享，满足试点院校工作需要，确需有偿提供的，应本着公益性原则，严格控制成本，不得额外增加学生负担。

三、规范考核颁证

（一）完善考核评价体系

培训评价组织应建立模拟考核平台，发布考核方案，为院校学生参与考核提供支撑服务。培训评价组织提出对考核站点的有关条件要求并向社会公布，试点院校对照条件自主

申报，培训评价组织与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充分沟通，结合区域实际，协商确定考核站点，并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及有关平台备案。考核站点设置应综合考虑省内有关院校和专业布局，逐步覆盖更多试点院校，原则上有关试点院校的地级市至少设置一个相关证书考核站点，为学生就近参加考核提供便利。

各地要统筹利用各种类型的实训基地，支持考核站点建设。培训评价组织要加强自身管理，不得以培训、考核、授牌等任何名义直接或变相要求试点院校购置指定品牌的设备设施、软件系统、课程资源及相关服务。

（二）加强证书考核成本核算

培训评价组织要坚持公益性原则，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考核成本进行核算。试点期间，教育部委托有关机构组织论证提出参与试点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成本上限，并向社会公示。培训评价组织结合区域实际，与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试点院校具体协商确定考核费用标准。试点院校可统筹财政拨款、学费及其他事业收入等办学经费分担培训考核费用，保障试点学生至少参与一个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考核。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规范使用相关经费。承担考核站点任务的试点院校，应统筹用好学校场地、设备、耗材、人员等资源，降低考核颁证费用。

（三）做好证书信息公开服务和学习成果积累

培训评价组织要对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及时发布有关信息。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在证书颁

发后 7 个工作日内录入平台，提供查询、验证等服务。要对接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在有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公布后的 1 个月内，提出所体现学习成果的学分记录建议方案，推进学习成果积累。

四、完善财政支持方式

各地要按照财政部、教育部有关要求，切实履行投入主体责任，加大地方财政投入，统筹用好中央奖补资金，积极筹措社会资源，积极支持开展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各省级教育、财政部门要结合试点实际统筹安排省级有关职教专项经费向试点工作倾斜，健全考核机制，完善分配因素，及时将有关资金拨付至试点院校。

各试点院校要及时与培训评价组织对接，根据证书考核需要调整完善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统筹好现有教学资源，在厉行节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财政资金、社会资源和自有资金，开展好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要健全内部控制机制，不得截留挪用财政资金，确保资金使用规范有效。

五、严格监督管理

（一）健全制度约束

参与试点工作的培训评价组织，应与教育部委托的有关机构签署协议，明确公益性、先进性、合规性、退出机制等方面约束条款和违约责任。

（二）规范宣传引导

培训评价组织发布的有关通知、公告、宣传口径，要规范行文，文责自负，确保内容真实，不做虚假宣传、夸大宣

传，不得擅自标注“教育部指导”“职成司指导”“指定”等字样。

（三）建立健全监督机制

国家层面针对每个试点证书在 10 个左右试点院校设立监测点，监督培训评价组织履行协议的情况，及时发现、分析和研究试点工作各环节有关问题，各地可参照执行。培训评价组织、试点院校积极开展绩效自评，接受省级有关部门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开展的评价。教育部将通过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及时关注并回应社会各方有关监督评价意见。

（四）建立退出机制

培训评价组织凡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经相关部门调查核实，教育部将取消参与试点资格，退出试点工作：考核工作组织实施不力，在考核过程中存在严重违反考核纪律、弄虚作假的；违反有关规定进行高收费或另立名目乱收费，不按要求及时整改的；借试点工作谋取不正当利益的，如向学校捆绑销售仪器设备、实训软件等；不按要求及时更新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教材、考核题库的；针对通过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等渠道反映集中的其他问题，不按要求及时整改的；存在其他违纪违规情况的。

试点院校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取消参与试点资格：推进试点工作不力、进展缓慢，连续三周不填报周报的；证书培训、考核等工作管理不严的；试点工作经费使用不规范的；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加培训或考核的；存在其他违纪违规情况的。

试点过程中，各地要及时总结经验，宣传典型案例，研究解决存在的困难问题，对有关政策措施提出调整优化建议。试点期后有关部门继续完善相关制度设计。

各地试点工作有关进展情况，请及时与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联系。联系人及电话：于进亮，010-66092162。

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2019年11月9日

关于印发《“1+X”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座谈会议纪要》的通知

(教职成司函〔2019〕1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推动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11 月 5 日，职成司与财务司联合召开“1+X”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座谈会。经商财务司同意，现将会议纪要印发给你们，请贯彻落实会议纪要有关精神，结合各地实际积极稳妥推进试点工作。

附件：“1+X”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座谈会会议纪要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19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

“1+X”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座谈会会议纪要

2019年11月5日，教育部职成司和财务司联合召开“1+X”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座谈会，与会代表交流了使用“1+X”有关经费的基本做法，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相关意见建议。职成司副司长谢俐、财务司副司长刘景及两司相关处室同志，吉林、江苏、安徽、江西、河南、湖南、四川7个省教育厅的职业教育和财务相关处室负责同志、部分试点院校代表参加了座谈。现纪要如下。

会议认为，在今年中央奖补资金拨付和“1+X”试点工作部署在时间上不能很好衔接的情况下，各地能够克服种种困难，进行有益探索，保证“1+X”工作顺利开展。但在推进过程中，围绕“1+X”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出现不少问题，与会代表反映主要集中在“1+X”的经费来源、中央奖补资金的分配标准及使用范围、培训评价组织开展师资培训的收费标准等三个方面。

关于“1+X”的经费来源问题。会议指出，教育部等四部门印发的《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明确提出，“中央财政建立奖补机制，通过相关转移支付对各省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予以奖补。各省（区、市）要加大资金投入，重点支持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加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等方面”。中央、地方用于职业教育的资金都可统筹安排，重点向“1+X”试点工作倾斜。

关于中央奖补资金的分配标准及使用问题。会议强调，中央奖补资金不是参与试点的人头费，而是对整个“1+X”试点工作的奖补。考虑到各个证书考核费用不同，各职业院校培养方案、培养内容和实训条件不同，不宜出台全国统一标准，各地需要转变思想，用统筹管理的思维取代传统专项管理的思维，结合本地实际确定财政支持政策和标准。在中央奖补资金的使用方式上，各地教育部门和试点院校要严格按照《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关于下达 2019 年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科教〔2019〕32 号）的要求，统筹用好中央财政奖补资金。严禁将专项资金用于偿还债务、支付利息、对外投资、弥补其他项目资金缺口等，不得从专项资金中提取工作经费和管理经费。除上述规定的禁止事项外，用于 1+X 试点工作的经费支出，如师资培训、设备采购、证书考核等，各省和试点院校均可据实列支。

关于师资培训的收费标准问题。会议提出，培训评价组织要依法依规制订有关培训方案及收费标准，并提出公示公告，接受各方监督，试点院校结合实际自愿参加。师资培训的重点要落在书证融通上，在“1+X”的关系是要保证“1”的基础上，“X”是对“1”进行的补充和延伸。试点院校要抱团组建联盟，集中与培训评价组织协商、谈判，根据自身需求对培训评价组织提供的相关服务进行筛选，商议确定师资培训内容，商议确定考核费用，推动培训评价组织提高证书含金量，最后签署协议并到教育部门备案。教育部门要做好两件事，

一是监督协议的执行，二是提供好服务。

会议强调，稳妥推进“1+X”试点工作，第一，要解决思想、认识上的问题。要认识到“1+X”试点工作不是一般的“项目”，参与试点不是为了“争资金”，而是为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和学生就业能力，为从制造业大国走向制造业强国来培养和储备优秀技术技能人才。第二，要读懂、吃透相关文件。相关政策只能是原则性对规定、方向性指导，地方要吃透相关文件精神，结合自身实际，更好地发挥主动性、积极性。第三，要切实担负起省级统筹的责任。就“1+X”试点工作而言，中央已经充分放权给各省，各省教育部门要会同财政部门结合试点实际统筹安排好省级有关职教专项经费向试点工作倾斜，健全考核机制，完善分配因素，及时将有关资金拨付至试点院校，第四，试点院校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要统筹安排财政资金、社会资金和自有资金，积极探索建立绩效考评等相关机制，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1+X”试点工作。

会议要求，各省要及时传达好会议精神，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与财务相关处室要紧密合作，针对“1+X”有关经费拨付、使用情况，可参照本次座谈会的精神，由两处室联合召开专题会议，推动试点工作稳步开展。在省级层面召开的“1+X”试点工作推进会中，财务处室有关负责同志到会并结合本区域有关具体情况，对涉及的“1+X”经费拨付、使用等问题进行政策解读、开展业务指导。

后续将进一步会同有关部门，研究相关政策措施，包括建立长效机制、细化奖补方案等。

关于在院校实施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成本上限 设置方案的公示

(教职所〔2019〕314号)

为规范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颁证，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推进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厅函〔2019〕19号），教育部委托我所组织专家对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成本进行论证，形成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成本上限设置方案：

1.在院校实施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要坚持公益性和成本补偿原则。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简称培训评价组织）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考核成本进行单独核算。

2.考核成本包括考场租赁、考务保障（报名、考场布置、监考、设备调试、耗材、安保等）、题库建设、组卷、试卷印制、阅卷、证书印制及发放、考评员劳务、考试系统的技术支持与运维等发生的费用。

3.考核形式主要分为四类，包括纸笔考试、机考、基于一般实训设备和场地的实操考试、基于特殊要求实训设备和场地的实操考试。试点期间，四类形式考核成本原则上分别不超过 200 元/人次、300 元/人次、500 元/人次、700 元/人次。若为混合型考试，则根据各类型考核分值所占比例确定成本

上限。

4.培训评价组织可根据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核形式，在相应上限范围内提出面向院校学生的考核费用，并结合各地实际，与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试点院校具体协商确定考核费用。确有特殊情况的，有关培训评价组织按程序报备同意后实施。

5.承担考核站点任务的试点院校，应统筹用好学校场地、设备、耗材、人员等资源，降低学校的考核费用支出。

上述考核成本上限设置方案在试点期内试行，现予以公示。

公示期：2019年11月26日—12月2日

联系人：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徐宝升、黄洋

电话：010-58556746

传真：010-58556746

电子邮箱：x_one2019@163.com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4号富盛大厦1座16层

邮政编码：100029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2019年11月25日

关于参与 1+X 证书制度试点第三批职业教育培训 评价组织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公示公告

(教职所〔2019〕341号)

2019年4月,受教育部委托,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发布了《关于持续招募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的公告》(教职所〔2019〕101号),招募期间共收到260家单位提交的550份有效申请。经过专家遴选等程序,现产生64家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的77个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拟参与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为接受社会监督,现将名单及标准予以公示(详见附件)。

公示期:2019年12月27日至2020年1月2日

联系人:丁振国、黄洋

联系电话:010-58556746、58556747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4号富盛大厦1座16层

邮政编码:100029

电子邮箱:x_one2019@163.com

附件:1.第三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和职业技能等级
证书名单

2.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略)

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2019年12月27日

附件 1:

第三批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

序号	培训评价组织名称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称
1	广州城市轨道交通培训学院股份有限	城市轨道交通乘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	广州城市轨道交通培训学院股份有限	城市轨道交通站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	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器灭火救援与救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	江苏无国界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空中乘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	北京翔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民航货物运输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	北京翔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民航旅客地面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	北京优云智翔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无人机驾驶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8	中船舰客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邮轮内装工艺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9	中船舰客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邮轮运营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0	广东南方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 千伏不停电作业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1	浙江瑞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电站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2	博努力（北京）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运行与维护职业技能等级证
13	名将宠美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宠物护理与美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4	中农粮信（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粮农食品安全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5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识图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6	廊坊市中科建筑产业化创新研究中心	装配式建筑构件制作与安装职业技能等级
17	北京东大正保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共享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8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数字化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9	北京首冠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大数据财务分析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0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财一体信息化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1	上海管会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数字化管理会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2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金税财务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3	中联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估值数据采集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
24	阿里巴巴（中国）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跨境电商B2B数据运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5	中国精算师协会	精算实务分析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6	中保慧杰教育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人身保险理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7	国邮创展（北京）人力资源服务有限	快递运营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8	北京诺斐释真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矿山开采数字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9	北京化育厚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0	中宝评（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鉴定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1	北京祥龙博瑞汽车服务（集团）有限	汽车油漆调色与喷涂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2	中德诺浩（北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	商用车销售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3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车联网系统集成和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4	国汽（北京）智能网联汽车研究院有	智能网联汽车测试装调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5	中德诺浩（北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	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
36	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	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7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机器人装调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8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电气设备装调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9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装备焊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0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装备无损检测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1	北京诺斐释真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冶金机电设备点检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2	武汉天之逸科技有限公司	激光加工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3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多轴数控加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4	北京机床研究所有限公司	数控设备维护与维修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5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数控车铣加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6	固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运动控制系统开发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
47	北京奇虎测腾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安全评估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8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安全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49	上海海盾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企业网络安全防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0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	数据采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1	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	大数据分析与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2	国信蓝桥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	大数据应用开发（JAVA）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3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大数据平台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4	杭州朗迅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开发与测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5	北京华唐中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呼叫中心客户服务与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
56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互联网实施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7	南京中兴信雅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G 基站建设与维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8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G 移动网络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59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网络系统建设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0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物联网智能家居系统集成和应用职业技能
61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云服务操作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2	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	云计算开发与运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3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云计算中心运维服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4	唯乐屋（北京）软件有限公司	3D 引擎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5	凤凰新联合（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	数字媒体交互设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6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界面设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7	浙江中科视传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创意建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8	完美世界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游戏美术设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9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视觉应用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0	北京新奥时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虚拟现实应用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计算平台应用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2	亲子猫（北京）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研学旅行策划与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3	北京易盟天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端家政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4	济南阳光大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家务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5	湖南金职伟业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6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运动营养咨询与指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7	泰康珞珈（北京）科学技术研究院有	健康财富规划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附件 2：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略）

关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和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信息平台试运行工作的通知

教职成司函〔2020〕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为落实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关于建设1+X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和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有关信息系统的工作要求，教育部委托国家开放大学开发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简称X证书服务平台）和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信息平台（简称学分银行信息平台），即日起上线试运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平台基本情况

（一）平台网址

1.X证书服务平台

<https://vslc.ncb.edu.cn>

2.学分银行信息平台

<https://www.ncb.edu.cn>

（二）主要功能

X证书服务平台集政策发布、过程监管、证书查询、监督评价等功能，参与1+X证书制度试点的学生，获取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都将进入服务平台，与学分银行信息平台个人学习账户系统对接，记录学分，并提供网络公开查询等社会

化服务。

（三）服务对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简称培训评价组织）、试点院校、学习者个人、用人单位等。

二、试运行期间工作安排

1.国家开放大学将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的方式开展业务和技术培训，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培训评价组织负责做好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考核方案、考核站点发布，考务组织、成绩管理、已颁发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录入等方面工作。

3.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做好本地区试点院校备案，对试点院校及参与学生规模进行动态管理，对本地区试点工作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做好试点工作动态报送等。

4.试点院校负责上传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和考核相关数据，组织学生激活个人学习账号。

三、工作要求

1.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试点院校、培训评价组织对上传和发布的内容负总责，要高度重视网络信息安全，妥善保管平台账号，安排专人负责平台试运行有关工作，通过周报系统报送有关人员信息。

2.培训评价组织和试点院校涉及试点工作的关键数据，如培训报名、考试报名、培训计划、考核计划、教师情况、教案、培训时长、实验实训、考务情况、考核结果等，均需通过 X 证书服务平台上传。

3.请有关单位及时反馈对平台的意见和建议，为进一步完善平台功能提供参考。

四、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一）业务咨询

1.X 证书服务平台：010-58556747、57519570

2.学分银行信息平台：010-57519579、57519572

（二）技术支持

010-57519651、57519675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20年1月11日